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出版

第四十四期

江
蘇

黨務整理委員會印行

江
蘇

黨務整理委員會印行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行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江蘇黨務第四十四期目錄

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黨務消息

A. 中央黨務消息

中央規定整理北方黨務辦法

中央第一一七次與一一八次常務會議紀

黨員參加革命紀念會應作因公請假論

中調部詳密考核臨時團體組織法

中調部審查請求升學黨員

中調部調查中央各機關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情形

B. 本省黨務消息

組織方面：

各縣黨部暨直屬區黨部委員之更動

本會推進各縣黨務的辦法

擬具本省各縣黨部工作實施方案及分區特派員暫行辦法

法

委派各區指導員

宣傳方面：

擬定省會及各縣慶祝中華民國成立二十年及元旦紀念

辦法

江蘇黨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目錄

核准各縣組織巡迴宣傳隊
核准各縣創辦民衆刊物

核准各縣設立民衆書報社
編慶祝元旦宣傳刊物

考核各縣黨報組織
各縣積極籌備黨義演說競進會

各省各機關黨義成績第二期測驗之評分工作

測驗警官學校教職員研究黨義成績
審查各縣訓練部工作報告

將派員赴贛榆補行檢定黨義教師
各省各縣人民團體概況

人民團體指導員應冠以其所指導之團體名稱
關於商會執監委員兼充同業公會執監委員之解釋

C. 各縣黨務消息

東台縣宣傳委員會舉行破除迷信運動

武進縣鄉村巡迴宣傳隊出發宣傳

泰興縣黨整會努力鄉村宣傳工作

吳江縣訓練部派定大批人民團體組織指導員

如皋縣宣傳部籌辦黨報

泗陽縣宣傳部計劃組織鄉村巡迴宣傳隊與出版民衆報

蕭縣鄉村巡迴宣傳隊出發各鄉工作

南通縣宣傳部定期舉行全縣宣傳會議

宿遷縣訓練部籌備舉行黨義演說競進會

上海縣訓練部擬定全縣童子軍改進計劃

無錫縣訓練部籌備黨義演說競進會

公文摘要

通令

奉中央令停止檢查新聞一案令仰一體遵照

奉中央令知各級執行委員會對同級監察委員會決定處

分案件不執行或不同意之處理辦法通令一體遵照

奉中央通告解釋推行國歷辦法第二項中廟會二字之意

義通令知照

奉中央組織部通告取銷駐法總支部「法」字黨證改爲

發「歐」字黨證一案令仰知照

奉中央執委會令知解釋入黨手續第二第五兩條之疑義

令仰一體知照

奉中央頒發修正工廠工人星期日修假給資辦法通令知

照

准省政府函及抄錄保護漁業辦法第四條請通飭各縣黨

部照辦等由通令遵照辦理
省宣傳部令各縣黨部宣傳部爲頌達慶祝二十年元旦辦
法仰遵照

訓令

分令江南江浦縣黨部凡所屬黨部在京市區內者應限期
遷移其所屬黨員並應轉入京市所屬分部並改爲該縣
黨部爲直屬區黨部仰遵照

令爲溧陽縣黨部多用人員延未裁去特予嚴重警告仍仰
裁減具報

指令

省宣傳部指令江陰縣宣傳部澄清日報章程與本部前頒
發黨報組織通則不合特發回重擬呈核
指令泗陽縣宣傳部所呈擴充圖書館計劃準備案名稱仍
用黨義圖書館如增加經費應盡量購圖書

專載

下級黨部之健全與明年應進行之工作

戴季陶

繼續努力以求貫澈

胡漢民

附錄

本會第五十次 總理紀念週紀
本會第五十一次 總理紀念週紀
本會第五十二次 總理紀念週紀
本會工作人員一覽

黨務消息

A. 中央黨務消息

中央規定整理北方黨務辦法

中央對冀察綏平津各省市黨務整理事項，現已擬定，茲將內容如下：

(一) 各該省市黨部開始工作後，即

通令所屬黨部及黨員一律停止活動，

聽候改組與審查。

(二) 全省黨員審查事宜，由各該省黨部於每縣或數縣選派審查員一人前往辦理，全市黨員審查事宜，由各市黨部直接辦理。

(三) 各該省市黨部審查黨員時，應注意淘汰附逆及其他不良份子。

(四) 凡非甘心附逆份子，一律准其自新，但須繕具悔過書，經審查合格之黨員三人以上以負責保證，呈請各該省市黨部核定。

(五) 凡黨員有附逆或其他違反黨紀情事者，在各縣由審查員呈報省黨部，在市黨部按情節輕重分別核定。

江蘇黨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黨務消息

(六) 每縣或區黨員審查完畢時，其經審查合格者，應分別發給證明書，並由省或市黨部派籌備員一人，前往組織下級黨部。

(七) 每縣有三個區黨部成立，而黨員人數在二百以上，經省黨部派員視察，認為健全，得開全縣代表大會，或黨員大會，成立正式縣黨部，其人數不合組正式縣黨部，始得成立直屬區分部，其有特殊情形者，須由中央核准。

(八) 河北省有十五個以上正式縣黨部成立，察綏兩省各五個以上之正式縣黨部成立，北平天津二市各有五個以上正式區黨部成立，經中央派員視察，認為健全時，開全省代表大會全市黨員大會或代表大會，成立正式省黨部或正式市黨部。

(九) 審查時間，在省自開始審查之日起，以兩個月為限，市以一月為限。

(十) 整理期間，各黨部工作不得越出審查及整理範圍之外。

(十一) 整理期間，省或市黨部委員，除輪流推定一人

，處理日常會務外，其餘須全數分赴各地，視察指導。

(十一) 整理期間，各地如有忠實優秀份子合於特許入黨辦法所規定者，得由省市黨部委員依法介紹入黨。

中正一月八日中央執行委員會於十二月四日上午八時舉行一一七次常務會議。出席者：葉楚倫，朱培德，胡漢民，于右任，孫科。列席者：林森，陳立夫，李紀

煌瀛，吳敬復，王寵惠，余井塘，馬超俊，邵元冲，王伯羣，陳耀垣，劉紀文，鄭螺生，李海雲，林煥庭，謝良牧，黃隆生，譚贊，李文範，周啓剛，方覺慧，焦易堂，克興額，恩克巴圖，劉蘆隱，桂崇基，苗培成，王正廷，孔祥熙。主席：葉楚倫。決議：

(二) 四中全會通過之黨部組織案，交組織部規劃實施辦法。

(二) 四中全會通過之黨務工作案，其考核辦法，交組織訓練兩部起草，各案頒發各級黨部遵行。

(三) 清剿匪共區域各省黨務，委托蔣委員中正指導。

(四) 通過中央資助國內黨員管理規則。

(五) 通過中央政治學校附設蒙藏學生訓練班組織規則
(六) 總理生平爲革命所舉辦各項債款，捐款，爲數甚鉅，此種款項，均爲創建民國而設，現在國家已趨統一，亟應調查此種債款確數，加以整理，以便由國家分別償還獎勵，特組織革命債務調查委員會。並推張人傑，林森，

鄧澤如，古應芬，陳少白，孫科，蕭佛成，陳耀垣，劉紀文，鄭螺生，李海雲，林煥庭，謝良牧，黃隆生，譚贊，李是甲，薛汗英爲委員。定期成立，從事調查整理。

(七) 推劉蘆隱同志繼任中央宣傳部部長，馬超俊同志繼任中央訓練部部長。

(八) 派林森陳耀垣兩委員同往海外，巡視黨務及各地僑情。

(九) 加派韓復榘爲魯省整委，胡若愚李漢鳴爲青島市指委，金樹人王曾善爲新彊省黨務特派員。

(十) 派楊虎城，蘇賚深，田毅安，孫明經，于國楨，張文生，李範一七人爲陝西省黨務整理委員。

(十一) 推葉委員楚倫出席下星期一中央紀念週布告。
西省執委侯鴻業言論乖謬，廢棄職務，均撤職。送監察委員會議處。

中執會於十二月十一日上午八時開一一八次常會。出席者：于右任，胡漢民，孫科，戴傳賢。列席者：林森，陳立夫，馬超俊，邵元冲，陳肇英，余井塘，恩克巴圖，王正廷，王寵惠，陳耀垣，王伯羣，李文範，桂崇基，何應欽，克興額，曾養甫。主席：孫科。決議：

(一) 推苗培成爲中央訓練部副部長。

(二) 任史尙寬梁寒操爲中央訓練部祕書，王星舟爲民衆訓練處主任，陳劍如爲總務科主任，姚雨平爲黨員訓練科主任，范鎬爲黨義教育科主任。

(三) 派唐海山崔鑑羅奇陳金城鄒春華聞廷璋吳懷廉爲獨立第十五旅特別黨部籌備委員。

(四) 派李振珠蔣肇林英粲雲振中張百川爲五十九師特別黨部籌備委員。

(五) 派張枚新張達葉敏子李鶴齡王保儒爲六十二師特別黨部籌備委員。

(六) 派李揚敬黃延楨黃質文陳師翟宗心林彬曾匪石爲六十三師特別黨部籌備委員。

(七) 圓定李鄰任國光邵今江張韶舞侯拔嵩羅張柴嵐傅人俊蕭樹經爲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特別黨部執行委員章傑朱篤祐戴銘新蔡波曹恢先爲候補。

(八) 安徽省黨務整理委員熊文煦撤職，遣額以陳一郎補充，該省宣傳部職務，由甯坤代理。

(九) 漢口特別市黨部臨時整理委員王芸圃查光佛辭職照准，以倪弼聞鈞天繼任。

(十)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聞鈞天他調，遣額以顧

耕野繼任。

(十一) 武長株萍鐵路，特別黨部籌備委員劉存忠調回，以王保身繼任。

(十二) 解釋省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在整理黨務期間，祇代行執行委員會之職權，不應稽核同級政府施政方針及政績。

(十三) 察哈爾黨務特派員楊慶源，杭紹徐，綏遠省黨務指揮委員王靖國均撤職，並送中央監察委員會織處。

(十四) 通過推進下級黨部統計工作辦法。

(十五) 推戴委員傅寶出席下星期一中央紀念週報告。

黨員參加革命紀念會應作因公請假 國民政府於本月十日訓令直轄各機關云，爲令行事，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祕書處函開：頃准中央訓練部函，爲據浙江省執行委員會訓練部呈，凡在學校或機關服務之黨員，參加革命紀念會時，與私事曠誤有別，似應作因公請假論等情，擬請中央函國府通飭各機關學校，對於黨員因參加革命紀念會時，准予因公請假，函希轉陳核示等由過處。經陳奉常務委員批照辦，特抄同原函函達，即希查照，轉陳辦理爲荷等由。附抄原函一件，准此，理

合檢陳察核等情，據此，應即照辦，除飭處函復，並分令外，各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中訓部詳密考核臨時團體組織法 京市民衆訓練委員會，以近來京中各界人民，時有請求組織臨時團體，該會以此項團體具有時間性，絕非永久固定團體，例如某地救鄉會或其他應時而起之團體，於其任務終了時，其團體即將瓦解或取消，似應與其他各項永久團體，分別組織，至於此項臨時團體之組織程序等項，是否亦依照中央所頒佈之人民團體組織法辦理，殊難決定，該會以此問題，亟應明定辦法，以利進行，乃備文呈請中央解釋辦法，中央訓練部據呈後，刻正在詳密考核，以期妥為處理云。

中訓部審查請求升學黨員 中訓部以黨員請求資助升學，截止期近，即將舉行第二次審查。特通告請求資助升學未繳齊文證之各黨員，期日補繳。茲誌其通告如下：

爲令遵事。案查中央第八十二次常會通過之黨員請求資助升學處理辦法，規定請求資助截止期間，定民國十九年底爲止，早經本部通令在案，現屆請求資助截止期間不遠，即應舉行第二次審查，業經中央資助黨員升學審查委員

員會決定，凡請求資助升學之黨員所應繳之學校畢業證書及爲黨工作各項證明文件，未經繳齊者，統限於本年十二月底以前一律補繳，如過期不繳者，不予審查在案。爲此令仰該部迅飭所屬，凡有請求資助升學未經繳齊文證之各黨員，即且補繳，切勿自誤，爲要。

中訓部調查 自中訓部舉行中央政軍警各機關工作人員第一期黨義測驗以來，因考核成績，編製統計，手續煩瑣，一時未能完畢，遂致第二期測驗延未舉行。
中央各機關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情形 現在第一期測驗成績總報告，業經編製完竣，能完畢，現在第二期測驗延未舉行。
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情形 現在第一期測驗成績總報告，業經編製完竣，能完畢，遂致第二期測驗延未舉行。
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情形 現在第一期測驗成績總報告，業經編製完竣，因即着手第二期測驗事項，前曾將先決問題四則決定在案，茲又派員分赴各機關調查近時各該機關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情形，業經完畢，並編成詳細報告，一俟該項報告經審核後，即可定期舉行第二期測驗矣。

B. 本省黨務消息

組織方面

一、各縣黨部暨直屬區黨部委員之更動
(一)溧陽縣黨務整理委員史陶鎔史以熙，經本會第七十三

次委員會議決議撤回，並另派劉子長爲該縣黨務整理

委員。

(二)崑山縣黨務整理委員張鵬才李子一劉守全呈請辭職，

經本會第七十四次會議決議照准，另派馬如驥爲該縣黨務整理委員。嗣因馬如驥因事不能到職，經本會第七十五次會議決議，改派楊瑞虹補充。

(三)加派周傳家爲海門縣黨務整理委員，經本會第七十四次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四)寶山縣黨務整理委員王浩英呈請辭職，經本會第七十

四次會議決議照准，遺缺派羅紹垚補充。

(五)阜寧縣候補執行委員姜明遠呈稱，因兼任第五區黨部

常務委員，不能按期列席縣執行委員會議，請准予辭去候補委員職務，經本會第七十四次會議決議照准。

(六)松江縣黨務整理委員姚齊，因病呈請辭職，經本會第七十五次會議決議照准，遺缺調如皋縣黨務整理委員邢漢剛接充。

(七)江甯縣黨務整理委員兼組織部長葉湛彝，因回閩參加清共工作，懇准予辭去本兼各職，經本會第七十五次會議決議照准，又以該縣黨部已經改爲直屬區黨部，爰派前該縣黨務整理委員魏少申曾文華並加派王建之

爲該直屬區黨務整理委員。

(八)儀徵縣黨務整理委員汪澄，因事不能到職，遣額經本會第七十五次會議決議，改派林瑛補充。

(九)江浦縣黨部已改爲直屬區黨部，經本會第七十五次委員會議決議，即派前該縣黨務整理委員姜廣升趙世鑾徐履安三人爲該直屬區黨務整理委員。

(十)金山縣黨務整理委員孫梅林，經本會第七十五次委員會議決議撤職，遣額並另派張旭補充。

一一、本會推進各縣黨務的辦法

黃宇人在省政府紀念週報告

主席，各位同志，上一個星期的 總理紀念週，本是輪到兄弟來的，因爲臨時受了感冒，身體不大好，未能出席報告，省黨部不及派其他同志來代替，這是應該首先向各位道歉的。

今天兄弟想報告的，是本省黨務的現況，和我們整理的辦法，兄弟前回在此地，曾經報告過，省黨部今後的工作，是注意於各縣黨部工作的推進和致核，我們爲明瞭各縣黨務的實況起見，曾由兄弟到各縣作一度的視察，因爲時間上的關係，祇到了九縣，但各縣黨務的大概情形，已可見一般了，視察的結果，各縣黨部在消極方面，尙能奉

公守法，一洗從前的種種積弊，對於用人及支配經費，就在大體上說來，均能依照省令辦理，這是比較可以滿意的一點，但在積極方面，多沒有實際工作的表現，就本黨的組織上說，縣黨部是一個指導工作的機關，不是一個承轉公文的衙門，對於下級黨部及黨員的工作，應該遵照中央和省的決議，斟酌各該縣的實際情形，予以個別的適當的指導與督促，然而事實上呢，各縣的下級黨部，至多祇是能按期開會，大多數是連各種會議也不能按期舉行，黨員則區黨部區分部的黨員大會，還不高興參加，我們知道黨的最大作用，是在深入民衆中去活動，黨員就是黨在民衆中的活動分子，如果黨不能深入民衆，黨員不能在民衆中去活動，就是天天開會，也沒有用的，何況連一星期或兩星期一次的集會，還不能舉行呢，各位中間，有許多是鎮江縣的黨員，兄弟敢武斷一句，各位一定也有許多是不高興出席所屬區分部及全區的黨員大會，或者雖是出了席，而充分的感覺到沒有什麼意義，就是兄弟本人出席區分部區黨部的各種會議的時候，也常常感覺到我來做什麼呢，開會有什麼用處呢，不開會又有什麼呢，所以現在區黨部區分部不能按期開會，黨員不高興出席區黨部區分部的會議，已經是普通的情形，而且是全省一致的普遍事實，這一

種事實的形成與擴大，其結果是黨員離開了黨，黨離開了民衆，使黨的基礎，根本動搖，黨的作用，根本失去，所剩的，祇有幾塊藍底白字的招牌，和幾個黨務工作人員除此以外，再也看不見黨了，這真是本黨目前最大的危險，如果這種危險。再延長下去，實足以制本黨的死命，我們同志，應該猛省。

以上是兄弟到各縣視察所得的情形，和視察以後的感想，兄弟回來以後，將這種情形和感想，報告省黨部，即由組織部根據兄弟的報告，擬定了一個辦法，中間最重要的，就是舉行全省黨員總考查，與確定區黨部區分部和黨員的活動範圍及對象，上面已經說過，黨是要在民衆中去活動的，黨員就是在黨民衆中的活動分子，我們要解除民衆痛苦，必須到民衆中去，才知道民衆痛苦之所在與其由來，我們要訓練民衆行使四權，必須到民衆中去，才能領導民衆，按步就班的進行，就是中央三次全會和四次全會，關於各級黨部及黨員工作方案的決議，如黨義的宣傳，社會的調查，地方自治的督促，各種社會事業的提倡，以及前年所規定的七項運動，也必須到民衆中去，才能實現更不成其爲黨的工作，但是中國有四萬萬的民衆，到底應

該向什麼地方的民衆去活動，要用什麼方法去活動呢，這就要發生問題了，我們知道本黨的同志，並不是大家都不高興參加黨的活動，而是因為沒有活動的範圍和對象，不知從何處着手，以致漸漸的誤會到黨的工作，就是要在政府機關，及黨務機關裏面服務的人，才有努力的機會，於是凡不在機關及黨務機關裏面服務同志，便不參加黨的活動了，而且連區分部區黨部的會議，也不去參加，就是在政府機關及黨務機關裏面服務的同志，亦以為除此以外，無所謂黨的工作，對於區分部區黨部的工作，遂常以本身職務太忙為藉口，不去參加，這都是由於不明瞭黨部及黨員活動的對象，和沒有確定黨部及黨員活動的範圍所造成的原因，我們所以要確定區黨部區分部活動的範圍及對象的意義，就是在此。

至於辦法，却很簡單，即從區黨部區分部着手，我們知道從區黨部區分部的劃分着手，我們知道本黨區黨部區分部的劃分是以地域做標準，但因為各級黨部忽略了區域兩個字意義和作用，區分部區黨部的同志，除了一間辦公室以外，不知道別有怎麼地方是區黨部區分部的地域，即使知道，也祇是一個不正確的所謂大概，於是在辦公室以外的事，一概不去問了，我們現在要將區黨部區分部的地

域劃分清楚，而且還十分正確，舉個例來說，假使省府路為一個區分部，那末，這個區分部的地域，東自某街某號門牌，西至某街某處門牌南北各至某街門牌，中間經過某街某處，均應很正確的劃分清楚，並且還應該由區黨部派員指導這個區分部的同志，實地去指示，這樣地劃分清楚之後，這一個區域，就是這個區分部的活動範圍，這一個區域內的民衆，就是這個區分部的活動對象，再由區分部斟酌所屬黨員的人數與住址，將這個區域內的某某處和某幾家民衆劃某一個黨員的活動範圍和對象，這一個黨部就應該在住在這裏面的民衆中去活動，至於機關學校工廠或其他團體，和沒有黨員的地方，須斟酌情形，劃為縣執行委員會，區執行委員，或區分部執行委員會，或管理委員會的活動範圍及對象，由各該會直接負責，黨部及黨員活動的範圍及對象，經確定後，黨部對於已經劃為本身的活動範圍以內的機關團體工廠學校及區域，應設法訓練和指導其中的黨員，從前黨的活動，或聯絡其中的優秀份子和領導者，使其受本黨的領導，指導其活動，黨員方面，必須將本身活動範圍以內的社會情形，民衆的生活，及有無反動份子參雜其間等情形調查清楚，報告所屬黨部，同時對於民衆中的優秀份子，應設法聯絡，對於本黨有疑惑

者，應該法解釋，如民衆中有任何痛苦，應該法代為解釋，或報告上級黨部，如有反動份子，應該法防範，這些事情，說起來好像是繁難，可是做起來的時候，却簡單而且容易的很，因為我們對於我們的居住所在地的民衆和社會情形，除在都市裏面，因為人口繁雜，變動又多的關係，比較上次經幾度的調查，才能知道外，至於鄉村裏面，則不待調查，已經知道的很詳細了，即使有時候需要調查，也決不是用什麼調查員的名義，而且要以鄰居或其他私人關係，利用種種機會去和民衆接近，就是向民衆宣傳的時候，也是這樣，例如我們的鄰居，是一個商家，我們就可以找一個機會和他談談商業問題，在談話中間，自然容易由生意好不好，談到貨的成本和銷售問題，又可以漸漸的談到社會秩序和叛逆的反抗中央，破壞統一和平問題，使商業大受影響，更可以談到金貴銀賤，關稅自主，與帝國主義者經濟侵略的問題，這樣我們在無形中對於民衆，已經做了一翻的調查與宣傳工作，同時民衆在無形中已受了本黨主義的潛移點化而不自覺，這一種的推進和擴大，那麼，不但區分部區黨部開會的時候，每一個黨員，都可以報告本人活動範圍的情形，及活動的成績，並且還可以解決工作的困難，討論以後活動的方法，自然不會感覺沒

趣，和沒有事做了，同時一切訓政時期的工作，如訓練民衆行使四權等，都可以準此進行，現在區黨部區分部沒有工作報告，許多人都是由於沒有經費，黨員不參加黨的工作，都說是本身沒有職務，不能兼顧，將來黨部和黨員的活動範圍及對象確定之後，照上面所說的辦法做去，每一個黨員，祇要每一個星期能在業餘之暇，稍為注意，自己鄰居或所在範圍內的情形，稍為利用各種當前的事實，和他們閒談閒談，就夠了，又那會耽誤他的職務呢，又那會需要許多的經費呢，但是萬一還有這點簡單而且重要事情都不願意參加的同志，那麼，本黨絕對不需要這種掛牌的黨員，祇好請他出去了，這是我們確定區黨部區分部及黨員活動的範圍和對象的意義與辦法。

上面說過，我們所以要確定黨部及黨員的活動和對象，其最大作用，就是要黨員在民衆中去活動，黨員既是黨在民衆中的活動份子，那麼每一個黨員的思想行動能力種種，我們應該先有一個考查，然後才能給以適當的任務，所以我們確定黨部及黨員活動的範圍及對象之先，舉行一次全省黨員的總考查，考查的要點是，一，過去的和現在的情形，我們相信由一個過去的歷史及現在的情形，可以判斷他將來的趨向，所以我們舉行黨員總考查的時候，對

於每一個黨員過去及現在的情形，特為注意，例如他是黨務工作人員，我們就要考查他工作的成績如何，有沒有組織小團體，和操縱把持的情事，如果他是在教育界服務的，我們就要考查他是不是在施行黨義教育，如果他是政府的官吏，我們就要考查他的施政方針及政績，是否根據本黨的政綱，以及有無貪贓枉法任用私人的情事，至於考查的方法，我們規定要由各縣黨部委員親到區分部所在地去施行個別的考查，總期得到比較正確的結果。二、在社會上的信仰，黨員既是要在民衆中去活動，如果不能得到社會上的信仰，那麼民衆見了他，就會討厭，還說得到什麼活動呢，所以我們對於黨員考查的第一個要點，便是注意。

社會上對於他的輿論，如果社會上的輿論，都說某個黨員很好，他當是好無疑了，反過來說，如果社會上的輿論，都說某個黨員不好，那麼至少是他總有不好的地方，但這裏有一個說明，所謂社上的輿論，是專指一段真正老百姓的意見而言，至於由土豪劣紳的意見所造成成功的假輿論，我們是不管的，因為土豪劣紳，既都是在本黨剷除之列，他當然不會說本黨黨員的好話，這一種全省黨員的總考查工作，我們認為是檢閱本黨的成分和估量本黨力量的重要工作，其意義與十七年黨員總登記，有同樣的價值，我們

準備在二十年一月內完成，我們為推進我們整理本省黨務的這種新辦法，就是舉行全省黨員總考查，與確定區分部區黨部的活動範圍及對象起見，我們還想把全省劃為若干個區域，每區派同志一人，前往負責指導督促之責，省黨部委員，也常到各中心縣去視察，致核其成績，解決其困難，指導其進行，我們希望全省同志都能夠在我們這種新辦法之下，總動員起來，我們相信這種辦法，至少是能為全省的黨務和訓政時期的工作，樹立一點新的基礎，各位中間，既有許多是鎮江縣的黨員，兄弟希望各位同志，特為注意，使我們新辦法實行以後，鎮江先做一個模範，以為各縣的倡導，

三、擬具本省各縣黨部工作實施方案及 分區特派員暫行辦法

查本黨各級黨部在訓政時期之黨務工作方案，早經中央執行委員會歷次全體會議詳細規劃，本省猶在整理時際，更應先樹立工作實施之基礎，省組織部擬具各縣黨部工作實施方案，提經本會第七十五次會議通過，（方案附錄）

省組織部現擬定各縣黨部工作實施方案，並為求該項

指導，以期各種工作，適合於各地特殊之環境，特擬具『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委派分區指導員暫行辦法』確定區域之劃分，指導員之工作步驟，任務，職權，及其應行恪遵事項，該項辦法，亦已於本會第七十五次委員會議通過，（辦法附錄）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各縣黨部工作暫行實施方案

方案由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第七十五次會議通過

說明 按訓政時期之黨務工作方案中央執行委員會

三次全會及四次全會已有詳細之規定茲為推進該項工作起見特規定本方案藉以建立工作

I 原則

丙、調查時應注意之事項如下

- 一、 整理期間之黨務工作當先致力於縣及縣以下各級黨部本身組織之健全及全縣黨員之考查與訓練
- 二、 調政時期之黨務工作當注重地方自治之組織宣傳與訓練切實指導並督促地方人民從事於地方自治之工作以植民主政治之基礎
- 三、 黨員須知深植黨的基礎於社會各種事業與組織之中以增進人民使用四權及發展各種事業之智識與能力

II 實施

一、 調查

- 甲、各縣黨部須於二十年一月完成下列各項調查工作
1. 黨員個別調查
2. 地方人物個別調查
3. 團體個別調查
4. 社會特殊情形調查

乙、各縣黨部在調查前應有下列準備工作

1. 調查方法之研究與調查表格之翻印（表格樣式由省頒佈）

2. 調查路線及調查時間之分配

3. 調查經費之準備（在活動費項下開支）
4. 調查人員之推派與訓練

話

4. 調查時須戒絕一切無謂應酬尤須禁止歡迎及宴會等
5. 調查時態度須和藹更宜採取研究及討論方式切戒訓話及偵查口吻

丁、調查以後各縣黨部須進行下列各項工作

1. 統計調查材料
2. 將調查統計結果呈報省黨部

二、劃區

甲、調查工作完畢後各縣黨部須依據調查結果確定區黨

部區分部及黨員活動之範圍與對象其要點如下

1. 區黨部區分部區域之劃分應十分正確並須由縣黨部派員領導各區黨部區分部委員實地指示其區域之界限（例如城內為一區黨部成區分部則該區黨部之區域自某街某號門牌起經過某街某處到某街某號門牌止須由縣黨部派員實地指示）如發現原有黨區有不合時并得酌予變更但須呈省核准後始能執行
2. 區黨部及區分部劃定之區域即為該黨部之活動範圍在此範圍內之居民即為該黨部活動之對象
3. 縣黨部應派員指導區黨部區分部斟酌其劃定之區域及所屬黨員之人數與住址確定每一個黨員活動之範

圍與對象（例如由某鎮至某鎮共一百家人而某區分部之活動範圍及對象該區分部共有黨員十人則每一個黨員附近之十家或二十家及其區域即為該黨員活動之範圍及對象

4. 縣內之機關學校工廠或其他團體應由縣黨部斟酌其性質與其範圍之大小分別劃為縣執行委員會區執行委員會或區分部執行委員會之活動範圍及對象由該會直接負責黨務整理委員會同
5. 在無黨員之區域須由縣執行委員會或指定區執行委員會及區分部執行委員會負責黨務整理委員會同

乙、此項劃區工作須於二十年二月十五日前辦理完竣

三、活動

甲、縣黨部區黨部區分部及黨員活動之範圍與對象既經確定應即進行下列各項工作

1. 區黨部區分部均應開始組織或改選定期成立
2. 依據調查結果對於所屬黨員予以個別之指導糾正嘉勉或懲戒對於各區黨部區分部之工作依據各該區社會情形予以個別之指示
3. 縣黨部應派員協助下級黨部指導並責令黨員將本人活動範圍內之社會情形及居民狀況調查清楚報告所

屬黨部並從事活動（調查表格另訂之）

4. 縣內之機關學校工廠或團體由縣黨部或指導下級黨部設法聯絡其中之優秀份子使其受本黨之指導從事活動如有黨員尤須予以適當之訓練指揮其活動考核其成績

5. 無黨員之區域由黨部或指導下級黨部設法聯絡該區內之優秀份子從事黨的宣傳工作

乙、黨部及黨員於其活動之範圍內對於下列各項工作應負完全責任努力進行

1. 主義之宣傳
2. 社會之調查
3. 反動之防範
4. 優秀份子之吸收
5. 各種社會事業之提倡
6. 上級黨部臨時指定之工作

丙、為推行本方案所規定之工作起見各縣黨部委員至少每月須分赴各區分部視察一次考核其成績指導其進行

III. 附則
一、各縣黨務整理委員會須將本方案所規定之工作辦理稍

有頭緒後始成立正式縣黨部或直屬區黨部

二、本方案經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通過施行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委派分區指導暫行辦法

省黨務整理委員會第七十五次會議通過一、本會為推進所規定之各縣黨部工作暫行實施方案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二、全省除鎮江縣外分為十區其區域之劃分如左：

第一區江甯、高淳、句容、儀徵、六合、江浦、以江甯為中心

第二區丹陽、宜興、溧陽、金壇、溧水、揚中、以丹陽為中心

第三區吳縣、武進、無錫、江陰、上海、松江、以吳縣為中心

第四區崑山、吳江、常熟、青浦、嘉定、太倉、以崑山為中心

第五區金山、奉賢、南匯、川沙、寶山、崇明、以寶山為中心

第六區南通、如皋、海門、啓東、泰興、靖江、以南通為中心

第七區江都、高郵、寶應、興化、東台、泰縣、以江都為中心

2. 索察該區內各級黨部之工作成績并糾正其錯誤
3. 參加該區內各級黨部之會議加以指導

第八區淮陰、泗陽、連水、阜寧、鹽城、淮安，以淮陰為中心

4. 考察縣黨部委員職員及下級黨部委員之言行
5. 考察各該縣區黨部區分部劃分是否正確
6. 考察各該縣民衆團體之組織現狀及其工作成績
7. 解答該區內各級黨部關於工作方面之諮詢
8. 調查該區內各級黨部之用人及支配經費是否依照本會之規定

第九區銅山、蕭縣、碭山、豐縣、沛縣、邳縣，以銅山為中心
第十區東海、灌雲、沐陽、宿遷、睢寧、贛榆、以東海為中心

二、每區由本會委派指導員一人前往各指定區域內實地指導督促各縣黨部工作之實施鎮江縣另行派員辦理

四、指導員工作之步驟：
1. 先至該區內中心縣召集該區及各縣黨部代表舉行談話會說明工作暫行實施辦法之意義並解答其疑問
2. 第一次分赴該區各縣視察黨務現況指示其工作步驟并與各級黨部委員職員作個別之談話致查其思想能力
3. 第二次分赴該區各縣致核其工作成績指導其進行五、指導員之任務如左：
1. 命令解決之
2. 調查該區內各級黨部委員職員有無兼職兼薪及其他
3. 考察時得調閱下級黨部各種文卷表冊等件並得與黨部委員職員及黨員舉行個別談話
4. 縫正

六、指導員之職權如左：
1. 考察時得調閱下級黨部各種文卷表冊等件並得與黨部委員職員及黨員舉行個別談話
2. 縫正
3. 如發現縣黨部委員職員及下級黨部委員有兼職兼薪情事得逕予糾正

4. 如發現縣黨部委員有瀆職舞弊情事應列具事實呈報本會議處
5. 如發現縣黨部工作人員及下級黨部委員有瀆職舞弊情事得隨時商同該縣黨部予以適當之處分
6. 如發現黨員有違犯紀律情事得商同該縣黨部予以相當處分
7. 如發現下級黨部工作不力或有錯誤得隨時予以糾正及督促
8. 關於黨部與行政機關之糾紛得秉承本會之命令相機調解之
- 七、指導員應行恪遵事項：
 1. 絶對謝絕一切酬酢（如歡迎宴會等）或餽贈
 2. 考察務須極盡周密正確報告尤應詳細切實
 3. 須力持客觀態度不能感情用事
 4. 不得干涉當地行政及其他事宜
 5. 不得以指導員名義作私人之活動
 6. 應按照規定努力工作不得曠廢職守
 - 八、指導員於指導一縣完畢後應將視察結果及指導情形詳細報告本會如有特殊事項尤須隨時報告
 - 九、指導員如有違反本辦法第七條之規定者本會得按情節

茲錄其名單如左：	
第一區	吳良甫
第二區	朱繼明
第三區	陳康和
第四區	何續友
第五區	汪大傑
第六區	程如垣
第七區	王禪
第八區	王蔚丞
第九區	陳忠民
第十區	周化鵬

宣傳方面

擬定省會及各縣慶祝中華民國成立二十年及元旦紀念辦法

中華民國十九年又將完了，二年元旦轉瞬即到。這是中華民國成立的紀念日，是一個新的節候到來的紀念日，也是我們的新生活新事業開始的紀念日，是值得我們歡騰鼓舞的慶祝的。在慶祝的那天，爲

使各縣的慶祝方式的統一與秩序的維持。由省宣傳部指導科擬定「省會各界慶祝中華民國成立二十年及元旦紀念辦法」與「江蘇省各縣慶祝中華民國成立二十年及元旦紀念辦法」兩項，以資遵守。茲附錄該兩項辦法於下：

(一) 江蘇省會各界慶祝中華民國成立二十年及元旦紀念辦法

I. 慶祝的方式

- 一、各界慶祝大會
- 二、提燈遊行
- 三、游藝大會
- 四、燃放燭火
- 五、紮搭牌樓燈彩

II. 慶祝的範圍

- 一、慶祝大會
 1. 時間：定於民國二十年元旦上午十時
 2. 地點：鎮江公共體育場
 3. 函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屆時全體整隊參加
 4. 通告省會各商店住民屆時踴躍參加
 5. 函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於各界慶祝大會舉行前由各機關團體學校分別召集慶祝大會

6. 關於各界慶祝大會秩序事宜由省會公安局派隊維持
7. 函請軍樂隊參加奏樂
8. 全場布置由總務部負責辦理
9. 大會職員推定如左：

a. 馬飲冰葉楚信楊興勤祁錫勇何玉書吳鍊青張鵬七

人為大會主席團

- b. 司儀 改復初
- c. 紀錄 潘覺民 施之瀛
- d. 台上招待 周化鵬 陳富綱
- e. 台下招待 周惠君（學）顧二泉（黨政）包宇
(農工) 吳天澤（軍警）趙顯白（商）
徐朗秋（市民）
- f. 簽到 張鑄 胡瑛
- g. 宣傳品散發員 省黨部三人縣黨部二人縣民衆教育館一人省公安局四人負責辦理

二、提燈遊行

1. 時間：定於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午四時
2. 地點：在鎮江公共體育場集合出發
3. 函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自備各種彩燈蠟火屆時全體整隊參加遊行

4. 通告省會各商店居民自備各種燈彩蠟火屆時熱烈參加遊行

5. 函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分別舉行游藝大會品散發員各一人於遊行時維持秩序領導呼口號唱黨歌及分發宣傳品等事宜

6. 關於遊行秩序事項函省會公安局保安處省府衛隊維持

7. 函軍樂隊參加奏樂

8. 函省立醫院組織衛生隊參加遊行以防不測

9. 提燈遊行規則及路線另定之

10. 提燈遊行職員推定如左：

A, 汪大慶林顯揚二人爲提燈遊行總副指揮

B, 王湘雲爲提燈遊行總糾察

C, 張鑄胡瑛爲提燈遊行簽到員

三、游藝大會

1. 時間：定於民國二十年元旦下午一時至五時

2. 地點：在天蟾舞台及公園公共演講廳舉行

3. 關於游藝各項節目由游藝部負責向省會各機關團體

學校徵求辦理

4. 關於秩序事宜由省會公安局保安處擔任

四、燃放儀仗

1. 時間：定於民國二十年元旦下午七時

2. 地點：鎮江公共體育場

3. 通告各界熱烈前往參觀

4. 秩序事宜由省會公安局維持

5. 燃放儀仗架由總務部負責設置

五、牌樓燈彩

5. 函軍樂隊參加奏樂

6. 函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分別舉行游藝大會

7. 印刷游藝大會入場券（交總務部辦理）

8. 會場佈置由總務部會同游藝部負責辦理

9. 會場內職員交由游藝部負責聘請其職務如左

a. 前後台主任各二人

b. 化裝二人

c. 佈景二人

d. 司幕四人

e. 借物二人

f. 檢票四人

g. 糾察八人

h. 招待六人

1. 本會於左列各地設置牌樓燈彩

a. 鎮江公共體育場主席臺

b. 鎮江公共體育場大門口

c. 仁軍路口

d. 新西門

e. 大市口

f. 公園側路

g. 黑橋

h. 鎮江汽車站

2. 函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於各該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大門口紮搭牌樓彩燈
3. 通告省會各商店住民於各該商店住民大門口紮搭牌樓燈彩

六、其他

1. 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商店居民均於一月一日起至一月五日止一律懸旗張燈結彩張貼新聯以誌慶祝
2. 通告省會各商店居民於廢歷新年舉行之各項正當娛樂概於國歷新年行之

3. 函要塞司令部于二十年元旦正午鳴砲二十一響以誌慶祝

4. 組織普通及化裝宣傳隊分區宣傳

III 準備

一、宣傳品

- | | |
|---|-----|
| 1. 元旦慶祝特刊 | 五千冊 |
| 2. 傳單 | 一萬份 |
| 3. 宣傳大綱 | 一千份 |
| 4. 印刷標語 | 三千份 |
| 5. 口號 | 一萬份 |
| 6. 元旦慶祝畫報 | 五千份 |
| 7. 五彩小標語 | 二萬份 |
| 8. 竹布標語 | 五區 |
| 9. 函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自備關於中華民國成立二十年及元旦意義之各種宣傳品 | |

二、什物

- | | |
|---------------|--|
| 1. 各界慶祝大會之必需品 | |
| 2. 游藝大會之必需品 | |
| 3. 提燈游行之必需品 | |
| 4. 燃放餘火之必需品 | |

5. 牌樓彩燈之必需品

(二) 江蘇省各縣慶祝中華民國成立二十年及元旦紀念辦法

I. 慶祝的方式

- 一、慶祝大會

- 二、游藝大會

- 三、提燈游行

- 四、紮搭牌樓

- 五、燈彩

- 六、燄火

II. 慶祝的範圍

- 一、函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全體整隊參加慶祝大會

- 二、通告當地商店及住民熱烈參加慶祝大會

- 三、函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於各界慶祝大會舉行前分別舉行慶祝典禮

- 四、函知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並通告商店住民分別舉行各種娛樂事項如扮演各項戲會燃放爆竹及張貼新聯

- 五、函知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並通告各商店住民自備各項燈彩燄火熱烈參加提燈游行

六、函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並通告各商店住民於各該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商店及住民大門口前紮搭牌樓燈彩

III. 華備

一、宣傳品

- 1. 編印慶祝元旦特刊
- 2. 編印提倡國歷特刊
- 3. 慶祝元旦畫報
- 4. 翻印中央頒發慶祝中華民國二十年元旦宣傳大綱
- 5. 編印破除迷信小冊子
- 6. 標語
- 7. 口號

IV. 其他

- 8. 彩色小標語
- 9. 編印傳單
- 10. 竹布標語
- 11. 函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自備慶祝元旦之各項宣傳品
- 1. 關於秩序事宜由當地公安局負責維持
- 2. 組織普通及化裝宣傳隊分區宣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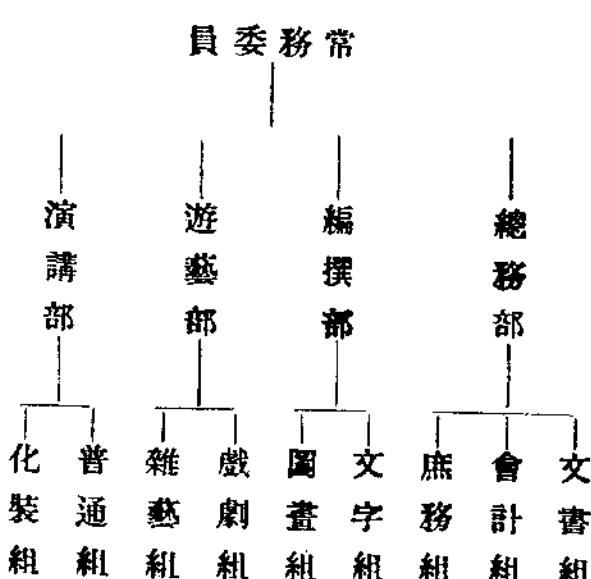
修正省會宣傳委員會組織大綱

省會宣傳委會之組織，係由省黨部會同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各派代表合組而成；是該會之分子，以各機關為單位，而職務之分配，亦以各機關為標準；各機關皆各負有一部分之責任；現該會以省會機關團體學校已有少數裁撤者；此於宣委會之組織上與工作上，影響殊大；故該會特於第十七次委員會議提出，決定將所有缺額，完全補充，並修正組織大綱，俾宣委會之工作，得健全而緊張。茲併錄該修正組織大綱於下：

江蘇省會宣傳委員會組織大綱

(本會第十七次委員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委員會依據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第八次會議決議案由省黨部會同省會各機關團體學校組織之。
- 第二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 1. 各種紀念節目之宣傳事宜
 - 2. 臨時發生特殊事件之宣傳事宜
 - 3. 七項運動宣傳事宜
 - 4. 其他宣傳事宜
- 第三條** 本委員會之組織系統如左



第八條 本委員會遇必要時得組織特種委員會

第九條 本委員會每月經費由參加之各機關團體學校酌量分擔如有特殊用途不足時呈省黨部轉請省政府補助之

第十條 本委員會須按月分別編造報銷經委員會審查後公佈之

第十一條 本委員會及各部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二條 本大綱經本委員會決議通過並呈報省黨部核准後施行

核准各縣組織鄉村巡迴宣傳隊 省宣傳部通令各縣組織鄉村巡迴宣傳隊以來，各縣遵照組織卓著成績者甚多各情已疊誌前期最近各縣繼續組織者有泗陽六合江浦泰興川沙豐縣丹陽高郵等八縣各該黨部已將組織詳情呈報省宣傳部鑒核該部審查尚無不合已准予備案矣。

核准各縣創辦民衆刊物 鄉村宣傳計劃實施之一；各縣自奉令創辦以後，業經出版者甚多，最近創辦出版者，有溧陽、金山、丹陽、川沙等四縣；其編輯方法及材料，均稱完善；並業經呈請省宣傳部核准矣。

核准各縣設立民衆書報社

各縣設立民衆書報社，亦為省宣傳部實施鄉村宣傳計劃之一；各縣奉令設立後，以費經及各種事實之關係，不免困難，故設立者亦較少；最近業已設立，呈報來部，經部核准者；有鹽城、六合、靖江、江甯、宜興、淮陰等六縣云。

省會宣委會兩次委員會議

省會宣傳委員會，為擴大省會宣傳之機關，其職責甚為重要；最近以民國二十年元旦將屆，亟應討論慶祝辦法；而該會組織上，又因事實上之關係，不能不稍加變更；同時，該會更以過去之工作，多偏重於集會方面之宣傳，為增進宣傳效率起見，應作固定之宣傳工作；故應劃出一部分經費，作固定宣傳工作之費用；為以上諸重要事項之解決，特召集第十七八兩次委員會議，均經會議詳細決定，此兩次會議，於省會宣傳工作上實有莫大之關係也。

編慶祝元日宣傳刊物

駒光易逝，一年又盡，二十年元旦，轉瞬將屆；省宣傳部以民衆熱烈慶祝編擬小冊子畫片畫刊多種，以提倡國歷，宣傳黨義，及實施政等項為主要材料。小冊子有「慶祝元旦」「實行國歷」

「新年聯語」等數種；傳單有告同胞書及標語數種；至圖畫宣傳，則有江蘇書刊慶祝元旦專號及畫片多種。該項刊物除一部分郵寄各縣黨部分發外，餘均在省會元旦舉行慶祝大會時散發云。

考 核 各 縣 黨 部 組 織

省宣傳部前曾訂定「江蘇省各縣黨部宣傳部設置黨報辦法」經省黨務整委會第六十五次會議通過並呈准中央宣傳部備案在案該項辦法頒發各縣後各縣黨部原設黨報已按照設置辦法第三條「各縣黨部宣傳部設置日報須先將組織大綱工作計劃及經費預算職員名冊呈送省宣傳部審核並轉呈中央宣傳部核准」之規定先後呈請轉呈中央核准備案計依該項辦法呈報者有無錫國民導報高郵民國日報江陰澄清日報三家已經省宣傳部審核准予轉呈中央其他如常熟新生報尚缺職員名冊江都日報尚缺組織大綱工作計劃新南通日報缺經費預算職員名冊已由省宣傳部分別指令補呈以備核轉新句容報係間日刊與設置黨報辦法不合已指令該縣黨部知照矣

訓 練 方 面

江蘇黨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黨務消息

各 縣 積 極 簽

競 進 會 備 黨 義 演 說

本會為提倡演說並謀推進黨義教育起見，曾擬定各縣黨義演說競進會舉行辦法，提委員會通過，頒發各縣在案。各縣訓練部奉令後，均積極籌備；擬定舉行細則，評判規則，及演講題目，紛紛呈請審核。除分別予以修正備案外。所有各縣所擬訂之演說題適當者固有，而範圍失之太狹，或意義流於太泛者實佔多數。本部因選訂講題數十則，印發各縣，供其採用，查已定期舉行者。有三十餘縣，其餘各縣亦均在積極籌備中云。

省 會 各 機 關

省會各機關工作人員黨義研究成績，於上月間曾由本會訓練部派員前往測驗。測驗後即開始評閱計分。惟二期測驗之該項試卷數在一千以上，每人每日最計分工作快祇能校閱六十份。初閱後仍恐不免錯誤；再複閱一次，故需時甚多。現初複閱均先後完竣。刻正在計算K分數，至個人總分數，各機關總分數不日當可公佈矣。

測 驗 警 官 學 校 教 職 員 研 究 黨 義 成 績

警官學校教職員有黨義研究會之組織。平素對黨義潛心研究，頗有心得。茲因第一期已研究完畢，乃函請本會派員前往考查。當由訓練部訂於

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午舉行測驗。並經部長指派凌如祖陳普二同志為考查員云。

審查各縣訓練部工作報

各縣訓練部工作報告初為每週填報一次。手續既甚麻煩，內容亦屬簡單。當定改良辦法，廢止每週工作報告表而用每月工作報告書。自十一月起實行。日內各縣紛紛呈送。其內容確較過去工作報告表為詳盡。刻在審查中。

將派員赴贛榆補行檢定黨義教師 在本省檢定黨義教師期間，贛榆縣因匪亂所阻，未先舉行。最近該縣黨義教師，供不應求。乃呈請補行檢定。當由訓練部轉呈中央請示。現得中央訓練部第二九八二號指令，略開：「該贛榆縣既有特殊情形為推行黨義教育計，應准變通辦理或由該部會同該省教育廳派員前往補行檢定。或委託該縣黨部舉行令其將試卷呈由該部協同該省教育廳詳閱發表。以昭慎重。仰斟酌情形妥為辦理。」茲聞該部已決定委託分區指導辦理並分別函令知照準備。該項試卷則由訓練部會同教育廳詳閱後發表云。

本省各縣人民團體概況

省黨部前派指導員，分赴各縣指導人民團體，凡指導員所到之地，民團體，經指導後之實際狀況，現亦附於該項總報告內，特為摘要錄出，以供關心人民組織者之參攷，（無錫）商會於今年一月依照十八年八月國府頒布商會法改組成立，七月呈經建設廳轉省政府咨工商部備案，惟係八十一業之多數商店組成，未照人民團體組織程序辦理，現正從事組織同業公會，計已許可設立者，有竹業，茶園業，石灰業，木業，石灰船業，雜糧業等六公會，籌備設立者，有臘燭業，南貨業，紙箔業等同業公會，均由縣商會負責推進組織，該會復注重生產事業，有聯合絲商籌備設立蠶種製造場之計劃，此該縣商會及同業公會進行組織之情形也，至於產業工會方面，量數甚夥計該縣絲紗廠共五十八所，而尤以絲廠為多竟佔四十八所，故產業工會之組織，絲廠實佔大半，然現值糾紛之後，工會頗不易組織，然該縣工業社會業已補充健全，專心主辦，當能奏效，該縣工業繁盛，故工會組織頗多，已往計有絲廠業各廠工會四十六，十九年三月，統計會員有二萬八千五百人，紡織業工會五，計

會員一萬一千餘人，麵粉業工會四，會員五百七十四人，機械工業工會會員合計二千三百餘人，儲機業工會會員一千三百餘人，營造業工會會員一千九百五十人，碾米業工會會員四百餘人，石作業工會會員二百六十人，油廠業工會會員四百五十人，香業二百五十人，臘燭業二百二十人，人力車夫工會共二千五百餘人，縫包業工會六十四人，印刷業八百餘人，電汽業百餘人，南貨業六十五人，肥皂業三百餘人，銅錫業三百七十九人，機爐廠一千零七十九人，麗新布廠一千八百餘人，成衣業一千四百人，鞋業二百四十人，豆芽業八十六人，糧斛扛重業三百二十餘人，漆作業一百六十人，金銀業一百四十人，金山石作業一百五十人，凡此二十七業工會會員，達五萬七千九百人，稍加指導，即可改組，其他學生團體方面，有私立錫中，省錫中，競志女中等十四校學生自治會，總之，該縣商業發達，工廠亦多，團體因之繁衆，各團體皆須重新改組，幸縣黨部與政府工作人員對於人民團體改組，皆能重視均堪嘉許。(武進)該縣舊有商會，為各公司行號組織而成，勢力異常雄厚，成績亦頗可觀，自新商會法頒行之後，各業均紛紛組織同業工會，然以指導乏人，錯誤良多，已依法由縣黨部縣政府分別照法規糾正，各業多歡迎從事，現已成立

者，有煤鐵業，酒醬業，旅棧業，桐豆油麻業，菸業，米業，糧食業，燭業，藥業等九同業公會，正在進行組織中者，有木業，菜館業，衣莊業，綢緞業，葛裘業，綢布葛裘業，行銷酒醬業，絲織業，包布業，成衣業，紙貨業，錢業，梳篦業，金銀業，白布業，紗花業，銅錫業等十六同業公會，其各種組織法，經指導員分別解釋與糾正，不難底乎良善之城，至各產業工會，僅大成紗廠，恆豐麵粉廠厚生鐵廠，萬盛鐵廠，申新紗廠等組織工會，指導員召集以上各工廠工人代表談話，告以組織工會之利益，及消費合作社與俱樂部之組織，博得工人歡迎不少，學生團體現亦由訓練部物色相當人選，委派指導員從事組織，至婦女等團體另委派指導員着手組織。(溧陽)該縣人民團體，過去向無組織之基礎，至黨整委會正式成立後，力謀民運之發展，分別依法接收與組織，其大概情形，誌之於下：該縣農運，去歲成立農整會以來，因經費困難，內部組織多不健全，現已奉令遴選加倍人數，由省核委，恢復工作，該縣工運，過去因委員參加反動，辦理毫無成績，現已奉省令接收，該縣商會，於今春四月間舉行選舉，正式成立，現正着手敦促各同業公會，普遍完成，鞏固下層，過去青運工作，內部組織，尙屬健全，惟下級未能正式籌

備，亦因無工作方案，未能進展，現已由訓練部接收，另派指導員，至於婦連，過去尚無基礎，故無從着手。（江陰）該縣情形複雜，過去黨政糾紛太多，故改組商會事宜，必選商界碩望之士，擔任工作，先促進各同業工會，依法成立，然後產生商會，現籌備進行之同業公會，有二十八個，經黨部認為合格已發許可證者，有錢業，廠布業，土布廠業，紗業，磁陶業，茶漆業，捲菸業，洋廣貨業，烟業，糧業，油餅業，估衣業，魚北貨業等十三個，就中已成立者有錢業，廠布業，土布業三公會，此商會及同業公會之情形也，至學生團體，有私立長涇中學，梁豐中學，江陰中學，徵存中學，師範學校，青陽中學，善實女中，勵實中學，南輔中學等九個學生自治會，均已成立，精神渙發，殊堪欣羨，工會經許可組織者，有船業工會，及人力車工會等，總之江陰為反動集團盤據地，關於人民團體之組織，洵不可不注意之也。（宜興）該縣商會，由訓練部奉令，於最短期間改組，商民方面，恆求從速改組成立，以維商業，已於九月二十五日，由店員代表選舉，正式成立，現該執監委等，正積極組織同業公會，此商會及同業公會之大概情形也，該縣工會方面，過去已成立有二十四個，去年叛兵據宜後，即無形停頓，現皆委派負責人員，

期於最近改組成立，農整會，現已活動，（金壇）該縣農工商三整會，過去多不健全，當即決議停止活動在案，後舊商會奉令改組，即由舊商會方面，推定舊有常務委員負責籌備，黨部方面，復派孫家傑為商會組織指導員，積極辦理改組事宜，至於農整會，揆諸該縣情形，實有恢復之必要，現已依照省令，保送加倍人數，由省核委。（丹陽）該縣商會尚未接收，因遇事籌款，非商會不能募集，青工會現已接收，工商同業公會，已派員指導，農民團體，因舊有整委，面請辭職，已另選加倍人數，呈省委派，社會團體有師範學校，正則女中二校之學生自治會，於最近期間成立，當可成立。（上海）該縣商人團體，閔行商會，業已組織成立，其餘馬橋鎮，塘灣鎮，三林塘等處，均擬組織商會，已由縣訓練部相機辦理，計各同業公會正在進行組織者，閔行醬酒業，估衣業，花米業，南貨業，醫藥業各同業公會，學生團體有縣立初中，縣立師範等學生自治會，職工會之組織，有藥業，估衣業，華洋綢布業，水木業，油餅醬酒業，方作業等工會，正在組織，現該縣已派定人民團體組織指導員，負責辦理。（松江）該縣城內商會，於本年八月成立，但未依新法，現已重行指導改組，並加緊組織同業公會工作，其次楓涇商會，新莊商會，均在籌備

組織，城內米業同業公會，已頒發許可證，其他油麻麵業，水木作業各同業公會，正在籌備組織中，工人團體，有金錢業，織布廠等職工會，其他如農人團體，正在候省圈定委員，準備進行活動，關於社會團體方面，學生團體已成立者，為松江中學學生自治會，着手組織者，有縣師及松江女中二校，他如教育會，慈善董事會，均依法改組。

(青浦)該縣商會，於本年九月三十日，組織成立，正在籌備之各鎮商會，有重固鎮，白鶴江鎮，朱家閭鎮等，皆分別積極進行，各業同業，已由黨政雙方負責進行，工人團體，現均無形停頓，農人團體，在七月間由省正式委派負責者，為碾米業同業公會，八月間成立，組織進行者，有絲線弓弦業，紙業，米業，藥業，染業等同業公會，舊商會則有四個，均有存在之必要，已由縣訓練部依法改組，工會已成立者，有新場鎮水木業工會，會員一百十八人，九月二十八日成立，進行改組者，有周浦鎮水木業，新場鎮針織業，周浦鎮大中華火柴廠，大廟鎮針織人，計已成立五個區農民協會，二十四個鄉農民協會，會員一千八百餘人，現正從事農村合作運動，每月經費，只有三十五元，學生團體，有縣立初中學生自治會，會員二百五十五人，已呈准縣黨部許可，文化團體有珠溪友誼社，晨社，教

育會，佛教會，函光社等，此青浦組織人民團體之概況也。(南匯)該縣商人團體，已成立業等工會，已派員改組，至學生團體，有女中，縣中二自治會，慈善文化團體，有南匯輔仁社，大極社，縣指導教育會等。(寶山)縣屬商人團體，已改組成立者，有羅店鎮商會，工商同業公會，尚未着手其能組織者，有米業、花業，南貨業，醬油酒業，肉業，洋貨業，藥業，決定在最短期間成立，工人團體，有顧家鎮寶興紗廠職工會，及汽車業職工會，學生團體，有縣立師範學生百餘人，思想不純正，已責成縣黨部慎選人員，妥為指導，該縣組織人民團體事宜，現尚未委派指導員，由訓練部全權負責辦理云。(金山)該縣商人團體，舊商會有二，一、洙涇商會。二、張埝商會，均待依法改組，各同業公會正籌備組織者，有洙涇醃鮮肉業，南貨茶食業，洋廣貨業，糖麵餅業，綢布衣業等同業公會，均決定在四十日以內組織成立，再依法改組舊商會，工農團體尚無組織，現已分別違令停止活動，社會團體則學生團體有縣初中學生自治會，組織手續，略欠完全，已予糾正。(本質)商人團體之同業工會已組織成立者，有碾米業，藥業，肉業等同業公會，舊商會有二個，一曰南橋商會，二曰莊行商會，因該商會時生糾紛，經黨政談話會決議統一

組織，定名奉賢商會，會址決定在縣治所在地，已派員依法指導組織矣，其正在進行組織者，有廣貨業，南貨業，米業，棉花業，醬酒業，茶館業等，農人團體，向無組織，工人團體，僅舊有藥業南貨兩職工團體，已命分別加入同業公會，社會團體有學生自治會一，教會一，均已着手依法改組。（川沙）川沙舊商會正在着手改組，各業同業公會已成立者，有花邊業，碾米業二公會，其未成立者，已責令迅速組織，工人團體有三友實業社川沙工業會員六百十三人，已令縣派專員指導改組，工業廠工會，木行業工會，南貨茶食業工會，皆分別合併或改組，社會團體向無組織，亦無組織之可能，該縣組織人民團體所感困難者十卽人民不知需要，組織經費，又復無着，故召集黨政談話會，決定布告說明人民團體組織之重要，及遵照省方規定之經費，由政府籌撥，期共底於奠立該縣人民團體之基礎。（銅山）該縣人民團體，已組織成立者，有商會及鐵貨業，菸業，浴業，皮革業，染業，轉運業，茶食業，麵粉業，雜貨業，木器業，木業，油業，竹業，銀錢業，菜館業，紗布業。棉織業，南貨業，糧食業，綢緞業，旅館業，酒業，廣磁業，捲菸業，醬業等，二十六個同業公會，學生自治會，有私立徐中，銅山縣師，省立女

中，培心中學，正心女中，等五校，未成立之團體，有賈汪煤礦工會等，各職業工會十二個，及徐中等學生自治會二個，此該縣之一般人民團體之組織情形也，惟該縣商運過去糾紛頗大，故此次商會之組織，應特別慎重，先依法組織同業工會，然後產生正式商會，故指導員到銅，即商定舉行商會選舉日期，併詳解各種組織條例，以釋羣疑，結果召集十餘次會議，雙方始互相了解，將來商運前途，或不再發生問題矣。（錫山）該縣已成立之團體，有商會及廣貨，綢布，糧食，菸，酒，轉運，雜貨，染色業等同業公會，共九個團體，未成立者有木匠，泥水，理髮，成衣，腳力等會，及婦女聯合會，學生自治會，飯館，茶館，各業公會，等九團體，該縣以地當軍事之要衝，過去雖有民運之組織，恆受其影響，以致組織手續，多不合法，或未經黨部許可，即逕向政府備案者，或未經政府核准，或擅自組織者，此次指導員蒞臨之後，即從事解釋法規條例之疑點，糾正組織之錯誤，期臻於完善。（豐縣）該縣商會，於八月間依照省令轉發之新商會法，組織成立，惟商店會員，并未成立公會，現已由指導員指導組織同業公會，以資補救，故指導員蒞臨之後，即決定已組織，使健全，未組織者，於十一月內限期成立，計未組織成立之團

體有十三個，京廣業，雜貨業，酒油醬業，菸業，染業等同業公會，車夫，木作業，泥水業，理髮業，錄菸業，茶食業，裁縫業等工會，及縣立師範學生自治會，合計共十三團體，此豐縣人民團體組織之概況也。（蕭縣）該縣已成立之人民團體，計有油酒醬業，藥業，銀器業。染業，糧食業，綢緞線布疋業，廣貨業，大器業，飯菜業，菸業等十一個同業公會，未成立之團體，計商會各種同業公會，各種職工會，學生自治會等，共十八個團體，現正着手組織者，有衣業，泥水業，車夫業，廚司業，木作業等工會，及學生自治會，婦女協會等，此該縣人民團體組織之情形也，自指導員蒞臨之後，發現該縣人民團體之組織，不合手續處頗多，當即分別加以糾正，并令舊商會主席加入籌備會，改組商會，以符商會法之規定，復更正各業公會名稱，視其性質相同者，即分別合併，惟所感困難者即經費問題，阻礙工作進行耳。（鄧縣）該縣無已成立之人團體，對於組織方面，亦無基礎，自分區指導員蒞臨之後，即從事討論改組人民團體辦法，並詳細解釋條例法規之疑點，更正旅棧業同業公會名稱，為旅館業同業公會，將性質相同之同業公會合併組織，及解決縣商會區域糾紛問題，總部方面努力指導，期組織於健全，政府不甚重視

，民衆方面，亦視之漠然，無組織之需要，是亦知識簡陋故耳，該縣正在籌備之人民團體，有商會，藥業公會，京廣貨業公會，菜館業公會，糧食業工會，染業公會，油酒醬業公會，學生自治會等八團體。（沛縣）該縣各團體，均正在進行指導組織事宜，計有商會，理髮業公會，織布業工會，紮紙業工會，錄菸業工會，廚司業工會，茶食業工會，泥水業工會，榨油業工會，鐵匠業工會，廣貨業公會，京廣業公會，菸油酒業公會，油酒業公會等十五團體，訓練部對於此次人民團體之改組無具體計劃，故工作遲緩至今尚無正式成立者，指導員蒞臨之後，即召集商人，講演新商會法及同業公會法之運用，並糾正舊商會之錯誤，應另行組織同業公會，以同業公會會員之資格，加入商會，此該縣商會及同業公會之情形也，至於學生自治會，以該縣初中份子複雜，學潮時起，欲風中學之校長及教務主任，均有共黨嫌疑，故擬暫緩組織。（睢寧）該縣人民團體，尚未有正式成立者，經該縣黨部頒發許可證者，計有商會，南貨業公會，絲貨業公會，廠布業公會，藥業公會，釘鐵油麻業公會等六團體，惟因該縣黨部偏重書面工作，對於實際，鮮加注意，故於人民團體之組織宣傳各事宜，恆不甚注意，過去亦無計劃，自指導員蒞臨之後，

始定有具體方案，召集黨政各機關開談話會，詳為解釋法規條例及過去種種錯誤，雖曾經指導員盡量宣傳之後，而各方面對於此次人民團體之改組，率皆不甚注意，黨部不甚注意，政府之補助費不肯撥發，一般民衆，咸存觀望態度，惟二人稍加注意耳，有此情形，關於商會方面，決定限十一月底成立各同業公會，十二月底舉行商會改選，工商會亦限於十二月底辦理完竣，惟該縣中學學生自治會，因其內部份子複雜，時發現反動標語，故對於學生自治會之組織，暫擬稍緩。（吳江）該縣人民團體之組織，在過去雖有農工商青婦等團體，然組織均不健全，現已奉命結束，舊有會館，公所及商會，一律遵照新法改組，店員一律參加同業公會，真正工人一律參加工會，計已成立者有二十七個，未成立者六十八個，分區指導員蒞臨之後，即召集人民團體代表談話，指導已成立之團體工作方針，催促（常熟）該縣人民團體已經許可組織者，有油蔴煤鐵業，酒營業，米廠業，各同業公會，人力車夫，麵粉業，水作業，木作業等工會，及縣立初中，淑琴女中，孝友初中三學生自治會，未成立之團體，有茶葉業，人力車夫木業，竹業，酒營業，木作業，廣貨五金業，碾米業，棉織業，綢

布業，窖業，竹藝業等區工會，此該縣組織人民團體之大概情形也。（吳江）該縣人民團體，正在積極進行組織，已向縣黨部申請許可者十個，即縣商會，震澤商會，盛澤商會，絲織業同業公會，繭業同業公會，米業同業公會，及吳江中學學生自治會等，共十個團體，該縣組織人民團體困難之點甚多，其因在人才缺乏，無人切實指導，同時交通不便，難求迅速。（嘉定）該縣人民團體，原有嘉定商會，南翔商會，及縣立初中學生自治會，縣教育會等，因與最近頒布之人民團體法規及組織程序不合，均於九月間分別呈許組織，並頒發許可證及核准章程，先後正式成立者，有嘉定縣商會，南翔鎮商會，及嘉縣三友實業社工會等三團體，已經發給許可證，而章程尚未核准，在籌備組織期中，未正式成立者，有縣立初中學生自治會，岷嘉青三縣縣立師範學校學生自治會，棉業同業公會，綢布業同業公會，南翔染業同業公會，藥材業同業公會等八團體，正在勸導依法組織者，有醬酒業，毛巾業，南翔醬酒業各同業公會，及南翔公學學生自治會等四團體。（崑山）該縣已成立之人民團體，有縣商會，估衣業同業公會，醬酒業同業公會，鮮肉業同業公會，南貨業同業公會，洋廣貨業同業公會，綢布業同業公會，米業同業公會，碾米廠

同業公會，油餅業同業公會等十一團體，未成立者有水木業工會，屠夫工會，學生自治會等三團體，總觀該縣人民團體，組織尚屬健全，商會執監委員亦能合作。（太倉）該縣已成立之人民團體，有太倉縣商會，及南北貨業，綢布業，典業，商業公會，及佛教會，縣中醫學會，共六個團體，未成立者尚有十餘團體之多，不過該商會內部會員大都以商店會員資格加入，此點已加糾正，該縣各方面對於人民團體之態度，大都不甚熱烈，人民方面，態度極為冷淡，政府亦不注意，凡此數點，業經指導員分別糾正矣。

（完）

人民團體指
導員應冠以
其所指導之
團體名稱
——「查各種人民團體組織指導員之任用，以各該團體申請組織之性質不同，而其任用之時間與職權之範圍，亦因之而異，如各地黨部派員指導某一團體，而通稱為人民團體組織指導員，則易滋權限不明之弊，且對外發生關係，亦易滋混淆，是各種人民團體組織指導員，應冠以其所指導之各該團體名稱，所示區別而專責成」本部奉令後，已令行知照矣。

江蘇黨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黨務消息

關於商會執監委員兼任同業公會執監委員之解釋

中央訓練部訓令一二一四九號略開函復略稱經發交最高法院擬具解答案呈核去後，茲據呈復內開工商同業公業執行委員復被選為商會執行委員，查該兩會並無系統關係又無利害衝突，法條上既未定有限制明文，應認為可以並充等語本院長審核無異相應函復查照轉知等由，令行抄發原函令仰知照等因，本部刻已轉令各縣一體知照矣。

C. 各縣黨務消息

東台縣宣委 東台縣宣傳委員會，於昨日招集各機關團體會議決議於十二月七日，舉行破除迷信運動 行破除迷信運動大會，組織普通化裝宣傳隊，翻印省頒「破除迷信」，「迷信的破除」小冊各一千冊，並函請公安局取緝各寺觀籤筒，及其他類似此種迷信者，一律剷除云。

武進縣鄉村巡迴宣傳隊

武進縣整理委員會所籌辦之鄉村巡迴宣傳隊，已全體出發，計有隊員四人，由隊長戚良豪率領，帶有各項關於農民之宣傳品及表格，切實下鄉宣傳，聞該隊擬先至奔牛，然後再次第赴各鄉工作。

泰興縣黨整會努力鄉村宣傳工作

泰興縣整會宣傳部近極努力鄉村宣傳工作其鄉村巡迴宣傳隊第一隊，已出發張家橋辛家墩等地演講，聞近又組織鄉村巡迴宣傳隊第二隊，已於第五次部務會議通過，該隊人員係談葆文奚瑞成吳福鉅楊書舫葉鳳丹五人，並指定隊長爲談葆文云。

吳江縣訓練部派定大批人民團體組織指導員

吳江縣訓練部。對各人民團體積極進行改組，近委派顧依仁爲吳江縣米業同業公會指導員，祝伯頤爲震澤區菸紙業綢布業南貨業等同業公會指導員，邱順生爲震澤區米業蘇經業油酒營業等同業公會指導員，陸劍飛爲盛澤區彈花業糖北貨茶食業等同業公會指導員，黃飛爲盛澤區藥業同業公會指導員、徐文靜爲盛澤區錢業公會指導員。

如皋縣宣傳部籌辦黨報

如皋縣黨部宣傳部爲擴大宣傳起見局款產處，開第一次黨報籌備會議，其決議案如下：一、確定本報名稱案，決議：定名爲皋報。

二、擬定本報預算案，決議：支出項下：一、本報每日出對開報紙一大張，暫印一千份，印刷費約計四百十二元。二、生活費約計二百二十八元。三、稿費一百二十元。四、雜支五十元。合計七百六十元。收入項下：一、地方費一百二十元。二、縣黨部一百元。三、縣政府及四局各十二元。四、各區公所合計三十六元。五、分廣告費一百五十元。六、報費三百元，共七百七十六元。三、本報如何組織案。決議：推縣宣傳部擬定組織大綱，交下屆會議討論通過，呈省備案。四、組織經濟委員會，由本籌備會及兩聘地方公正人士若干人充任之。

泗陽縣宣傳部計劃組織鄉村出版民衆

泗陽縣黨部宣傳部爲使民衆認識本黨黨義，宣傳地方自治實施起見，特計劃組織鄉村巡迴宣傳隊與出版泗陽民衆，現泗陽民衆已出至第五期，民衆索閱者，紛至沓來，至鄉村巡迴宣傳隊，因經費及其他關係，尚須稍緩，始能實現云。

蕭縣鄉村巡迴宣傳隊出發各鄉工作

蕭縣鄉村巡迴宣傳隊已於本月十日出發宣傳，已先至六區，在陶樓祁窪兩處舉行民衆大會，各到二三百人，由隊員分項宣傳，散發宣言畫報張貼標語，聽衆極為興奮，十一日復分兩隊，一往穆集二帶各村宣傳，一往韓莊寨一帶各村宣傳，下午乘六區團練復大作宣傳，聽衆均極踴躍，該隊除向民衆宣傳外，並作破除迷信之宣傳云。

南通縣宣傳部定期舉行全縣宣傳會

南通縣宣傳部，現以宣傳工作之進行，亟應普及農村，除籌備組織巡迴鄉村宣傳隊，分赴各鄉宣傳外，並於十二月一日召集各區黨部宣傳委員，開全縣宣傳會議，共同討論宣傳方案

宿遷縣訓練部籌備舉行黨義演說競進會

省訓練部為促進研究黨義之興趣起見，曾通令各縣舉行黨義演說競進會，宿遷縣黨部奉令後即由訓練部負責，積極籌備，聞演說題目已經擬就，呈請省方核示，一俟覆文到後，即可擇日舉行比賽云。其演說題目如下：

(一)學生組：1.求學與建設 2.學生與革命 3.我們的煩惱與出路 4.今後我們應該怎樣努力 5.我來談談三民主義 6.兩處舉行民衆大會，各到二三百人，我來談談學生自治。

(二)團體組：1.我對於反動份子應有的態度 2.怎樣來完成地方自治？ 3.怎樣健全宿遷黨務和政治？

(三)個人組：1.我們應該怎樣監督政府 2.我們所感受的痛苦 3.對於黨政當局的希望。

上海縣訓練部擬定全縣童子軍改進計劃 上海縣黨務整理委員會訓練部，最近擬定全縣童子軍進改計劃，至為詳盡，業經會議通過施行，茲將原計劃錄之如下：自本年四月十九日首都舉行全國童子軍總檢閱，後繼起者風起雲湧，各處之設立教練員訓練學校及舉行總檢閱，成立理事會等，時有所聞，本縣童子軍事業，尚屬幼稚，惟亦不敢自棄，落于人後，故特謹具計劃，以期逐漸改進，而與先進者相媲美，惟遺誤尚多，更希諸同志加以指正為幸。

一、促原有童子軍舉行登記：本縣原有童軍已屬不少，惟大多未曾登記，故非正式者尚多，擬先調查本縣童軍確數，促其履行登記手續。二、定期舉行服務員談話會：欲調查童軍確數，及履行登記，則非各該處之服務員不可，故本

部擬先舉行服務員談話會，召集全縣各童軍服務員商榷一切登記實際問題。三、促本縣理事成立；本縣童軍登記者滿五團以後，即擬組織本縣童軍理事會選舉理事，執行一切童子軍之進行事宜。四、定期舉行聯合露營；本部爲使全縣童子軍有聯絡機會起見，擬於春秋假日，於適當地點，舉行聯合露營，以期聯絡情感交換意見。五、定期舉行功課表演或比賽，表演爲使童軍嫻習功課之良法，而比賽則尤佳，本部爲謀全縣童軍嫓習功課起見，擬定期舉行功課表演或比賽，以資競進。六、定期舉行童子軍總檢閱；童子軍之真精神最能於總檢閱時見之，故本部擬定期舉行全縣童子軍總檢閱，顯本縣童軍之真精神，屆時并函請童軍諸先進來縣訓導。

無錫縣訓練部籌備黨義演說競進會，特召開第一次籌備員談話會，出席委員（縣訓練部）蔣英倩，桂沃臣，濮一承，（縣教育局）沈顯芝，行禮如儀，（用平議式），由縣訓練部蔣英倩報告：一、省頒之黨義演說競進會辦法，及縣訓練部開始籌備工作情形；二

、本邑過去之黨義演說競賽成績；三、未來之擴大進行計劃。報告畢，議決：（甲）確定競賽辦法如下，團體組，預報名地點：縣訓練部。初賽報名日期：二十年三月十日止。初賽日期：二十年三月一日下午一時起。初賽地點：省錫中禮堂。學生組，預賽，由各中等學校自行辦理。初賽人數，每校參加兩人。初賽報名地點：縣訓練部。初賽報名日期。二十年三月十日止。初賽日期：二十年三月一日上午十日起。初賽地點：省錫中禮堂。個人組，預賽（無），初賽報名日期：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二十年一月二十日止。初賽報名地點：縣訓練部。初賽參加人數：至少五人，不滿取消。初賽日期：三月一日下午一時起。初賽地點：省錫中禮堂。（乙）預賽題目由各參加機關自行訂定，初賽決賽題目依照省頒辦法，由縣黨部擬定（但須在本會所定參考書籍範圍以內）呈請省訓練部審定之。（丙）規定各組參考書籍為「三民主義」，「孫文學說」。（丁）錦標獎品，依照省頒辦法，應呈請縣黨部徵集之。

公文摘要

通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四日

1. 奉中央令停止檢查新聞一案令仰一體遵照由

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訓令特字第一〇六四號內開：

「查前在討逆期內，爲防新聞機關爲反動份子所乘

，造謠惑衆，滋生事端，故各地均有檢查之舉；茲者

，討逆軍事，業告結束，而各地新聞機關亦大致能遵循正軌，自知檢點，檢查新聞一事，已屬無此必要。

現經本會第一一五次常會決議：『各地新聞檢查一律停止』惟各該黨部對於所在地新聞，負有指導糾察之責，現在既經停止檢查，應即遵照本會頒行之日報登記辦法，厲行新聞登記，以防反動，而便指導。除分

令外，特令仰該部卽便遵照，並轉行所屬一體知照

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部遵辦爲要！

此令。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2. 奉中央令知各級執行委員會對同級監察委員會決定處分案件不執行或不同意之處理辦法通令一體遵照由

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訓令第一七八〇〇號內開：

「案准中央監察委員會本年十一月四日函（會一七八〇〇）開：『案據廣州市監委會呈爲關於監察委員會決定處分案件，交同級執行委員會執行；如遇執委會不執行，或不同意時，應如何辦理？請核示等情。經提出本會第四十二次常務會議討論，以執行委員會對同級監察委員會議決移交執行處分之案，如不同意，自可移請複議；經複議後仍不同意時，自應呈請上級黨部核辦。當決議：「應呈請上級黨部核辦」在案。除令復外，相應錄案函請查照通令各級黨部一體遵照』

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會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要！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令仰各該黨部一體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四日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3. 奉中央通告解釋推行國歷辦法第二項
中廟會二字之意義通令知照由

中央執行委員會通令第一七八一八號內開：

「近查各下級黨部對於本會第九九三三號訓令頒佈

案奉

之推行國歷辦法第二項中之「廟會」二字，偶有認為屬於神權時代之迷信行為，而請求修正者殊屬誤會，查

廟會制度雖係舊俗，今猶盛行於各地。此種廟會，不過假廟宇為貿易市場，早已成為純粹商業性質之集會，並無迎神賽會種種迷信夾雜其間，實與集鎮城市集會無異。中下層社會日用所需，每多取給於此，與民衆關係至切，苟能改其會期，令從國歷，則於國歷之推行，自易收效，實無修正之必要。總之此處所指廟

會二字，並非係指迎神賽會，迷信舉動而言，請求修正，未免誤會。合行明白解釋，通令各級黨部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等因；奉此，事關法令解釋，合行通令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四日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4. 奉中央組織部通告取銷駐法總支部「
法」字黨證改發「歐」字黨證一案令仰

知照由

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組織部通告海字四八號內開：

「為通告事宜據駐法總支部黨務指導委員會呈為前指委員會委員業經中央決議撤職多數星散其所經辦之黨員表冊等項均無從詳核且前指委員會所登記之黨員間有投機分子若不嚴加淘汰恐其中腐化惡化之人將乘機反動危害黨國懇請前發給該總支部前指委員會登記證黨證暨其所經辦之登記表冊等項一律明令取銷作為無效所

有在前指委會登記之黨員應向現指委會重新登記如何
請核示遵等情到部查所呈各節係屬實情嘗經函准中央
秘書處覆開經奉常務委員批該總支部前指委會所有登
記表冊暨前發「法」字黨證等項准予明令取銷作為無效
所有在前指委會登記之黨員均應向現指委會重新登記
並由部改發「歐」字黨證以免混淆等因除指令該總支部
外特函復查照等由准此合亟通告國內外各級黨部轉飭
所屬一體知照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會知照，並轉飭所屬一
體知照為要！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四日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5. 奉中央執委會令知解釋入黨手續第二

第五兩條之疑義令仰一體知照由

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訓令第一七五三七號內開：

「案據本會組織部轉呈南京特別市執行委員會組織
部呈請釋示入黨手續條文三點（一）入黨手續第二條所

江蘇黨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公文摘要

稱之「所在地區分部」究指介紹人之所在地，抑指被介
紹人之所在地，抑或指介紹人與被介紹人俱應在同一
區分部管轄之所在地；（二）參照第五條之規定，則上
述「所在地區分部」似係規定被介紹人之所在地；但遇
必要時，可否變通辦理；（三）再根據上述第二條與第
五條之解釋，所謂「所在地區分部」似係指介紹人及被
介紹人俱應在同一所在地而言；將來區分部接收介紹
書時，是否只限於本區分部之黨員抑可通融；等情；
據此，查（一）入黨手續第二條所稱之「所在地區分部」
係指介紹人所在地而言，被介紹人當以與介紹人在同
一區分部為原則。（二）如欲入黨者，在其所在地之區
分部無熟識黨員為介紹時，可至鄰近之區分部履行入
黨手續。（三）第五條所云之區分部，係指辦理入黨手
續之區分部而言。除解答該部轉飭知照外，專關法令
解釋，合行令仰該會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
！」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令仰各該黨部一體知照，並轉飭所屬一
體知照為要！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四日

三五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6. 奉中央頒發修正工廠日工工人星期日修假給資辦法通令知照由

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17030號通告內開：

「查關於工廠每年停工日期及日工工人星期日休假給資辦法，前經本會第七十次常會決議：工廠每年停工日期應依革命紀念日紀念式之規定為一月一日，三

月十二日，三月二十九日，七月九日，十月十日，十一月十二日，並增加五一勞動節一日共計七日。至日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給資與否之準據，且工廠與工人間縱無正式契約，在僱用之時，對於此類問題，亦不至毫無約定，原決議關於無協約契約者一節，殊無規定必要，當經決議：將第七十次常會原決議案中日工星期日休假給資辦法一段修正如左：『...至日工（工人工資依日計算者）星期日休假給資辦法應按照依法有效之團體協約或工作約定辦理』事關決議案之修正合行通告各該黨部一體知照，并轉行所屬一體知照。』

等因；奉此，除函江蘇省政府查照外，合行通令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7. 奉中央開除黨籍表令仰知照由

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七五一八號通告內開：

「案准中央監察委員會先後函送處分黨員案六起資一節，各地工廠因僱用工人情形及平日給付工資方法，多有不同，加以長僱短僱，事實上並無確定標準辦理每感困難經由中央訓練部徵詢工商交通鐵道三部意見，提請本會修正案經本會第一五次常會討論，

僱以長僱短僱事實上既無確定之標準，自不宜以此為

，計被永遠開除黨籍者有焦守顯張蔭培班廷獻李秉義康世弼等五人，被開除黨籍者有袁拔羣申造時龍元章陳錫鏞王志聖黃豪陳翔王延喜梁振斗譚成高趙勤樊思立等十二人，連同決定書，請公決執行等由過會。均

經本會第一、二、五次常會決議「照辦」除函復並分別令飭遵照執行外，特將被處分黨員之黨證字號案由；及呈請黨部會決處分列表通告各該黨部知照，並轉飭所屬各級黨部一體知照為要」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七
分

附被處分黨員一覽表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姓名		黨證		所犯案由		檢舉或呈		中央監察委員會	
字號		特		行爲反動甘心附逆		請機關		會議決開分	
班廷獻	軍出37387	焦守顯	軍特84	同	前	中央執行委員會	檢舉	監察委員會	開分
		張蔭梧	字13950	同	同	永遠開除黨籍	或呈	請機關	會議決
				前	同	前	檢舉	監察委員會	開分
				前	同	前	請機關	請機關	會議決
				前	同	前	檢舉	監察委員會	開分

江蘇農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公文摘要

李秉義	軍出字9692	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康世鴻	待查	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陳錫鏞	蘇字5616	侵占公物詐欺取財	江蘇省黨部	湖南省黨部	開除黨籍	
袁拔羣	湘字20932	附和共匪反動顯著	同	同	同	
申造時	湘字20093	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龍元章	湘字2268	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王志聖	渝字140	率衆搗毀上海學生團體整理委員會殲傷委員會	上海特別市黨部	上海特別市黨部	上海特別市黨部	
黃豪	渝字1724	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陳翔	渝字3298	同	前同	前同	前同	
王延喜	魯字5935	自請脫離黨籍	同	同	同	
部	山東省黨					

梁振斗	魯5151	同	前同	前同	前
譚成高	字魯5167	同	前同	前同	前
趙勤	字魯5170	同	前同	前同	前
樊思立	字魯3063	同	前同	前同	前
治遊滋事		前同	前同	前同	前

記改良救濟等事項幾無一不須經漁會辦理而漁民向無組織並缺乏智識毫無自治思想向以待人治理為其習性非經營促指導絕無自動之能力應請省政府通令各縣政府並函請省黨部轉飭各縣縣黨部會同督促指導各該縣漁會於本年內組織成立使散漫之漁民成為整個之團體然後乃可言互助等語經決議照辦在案除分令外相應錄案函達查照卽希通飭各縣黨部遵照辦理至級公誼」

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外，合函通令遵照辦理，並仰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9. 省宣傳部通令各縣
宣傳委員為頒達慶祝

二十年元日辦法仰遵照由

各縣黨部宣傳部

「案照省政府委員會第三五二次會議討論事項第八項農耕廳呈為據常熟滸浦魚北貨公會船商公會呈以海盜滋擾鹽巡賣職歷年痛苦推代表來省請願預籌漁汎保護辦法又據調查員報告情形僅就管見所及擬具辦法六條請鑒核施行查所擬辦法第四條內稱依中央公佈之漁業法漁會法及漁業登記規則之規定凡漁業之登

附江蘇省各縣慶祝中華民國成立二十年紀念及元旦辦

案准江蘇省政府函開：

8. 准省政府函為抄錄保護漁業辦法第四條請通飭各縣黨部照辦等由通令遵照

辦理理由

案准江蘇省政府函開：

「案照省政府委員會第三五二次會議討論事項第八項農耕廳呈為據常熟滸浦魚北貨公會船商公會呈以海盜滋擾鹽巡賣職歷年痛苦推代表來省請願預籌漁汎保護辦法又據調查員報告情形僅就管見所及擬具辦法六條請鑒核施行查所擬辦法第四條內稱依中央公佈之漁業法漁會法及漁業登記規則之規定凡漁業之登

法一份

部長馬飲冰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江蘇省各縣慶祝中華民國成立二十年紀念及元旦辦法

I 慶祝的方式

- 一、慶祝大會
- 二、游藝大會
- 三、提燈游行
- 四、紮搭牌樓
- 五、燈彩
- 六、焰火

II 慶祝的範圍

- 一、函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全體整隊參加慶祝大會
- 二、通告當地商店及住民熱烈參加慶祝大會
- 三、函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於各界慶祝大會舉行前分別舉行慶祝典禮
- 四、函知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並通告商店住民分別舉行各種娛樂事項如扮演各項戲會燃放爆竹及張貼新聯

VI 其他

五、函知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並通告各商店住民

自備各項燈彩焰火熱烈參加提燈游行

六、函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並通告各商店住民於各該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商店及住民大門口前紮搭牌樓燈彩

III 謹備

- 一、宣傳品
 1. 編印慶祝元旦特刊
 2. 編印提倡國歷特刊
 3. 慶祝元旦畫報
 4. 翻印中央頒發慶祝中華民國二十年元旦宣傳大綱
 5. 編印破除迷信小冊子
 6. 標語
 7. 口號
 8. 彩色小標語
 9. 編印傳單
 10. 竹布標語
 11. 函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自備慶祝元旦之各項宣傳品

1. 關於秩序事宜由當地公安局負責維持
2. 組織普通及化裝宣傳隊分區宣傳

訓令

1. 令為該縣黨部所屬黨部在京市區內者應限期遷移其所屬黨員並應轉入京市所屬區分部並改該縣黨部為直屬區黨部仰遵照由

案奉

中央組織部函開

「江南江浦兩縣所屬區黨部之在南京特別市區內

者迄今尚未移出實屬不合應飭限期遷移至其所屬黨員凡在京市區內者亦應一律轉入京市所屬區分部登記若因黨員移去過多黨部遷出後不能依法存在時應即分別

取銷或歸併除函知南京特別市黨部遵照外特檢發南京
市黨區分界略圖三份卽希查照辦理勿延為要」

會第七十四次會議決議：一、（1）令江浦兩縣黨部遵照辦理（2）江寧江浦兩縣黨部改為直屬區黨部」在案除分令並呈復外，合行檢同附圖一份，令仰遵照辦理具報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發原附圖一份（圖略）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2. 令為溧陽縣黨整會多用人員延未裁去
特予嚴重警告仍仰裁減具報由
查該會職員人數，超過規定，前經會飭裁減，迄未遵
辦具復；茲據呈報現任職員調查表到會，復查該會仍多用
幹事五人，如此玩忽功令，殊堪痛恨，合予嚴重警告，並
仰即日將多用人員遵令裁減，具報備核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印

指令

1. 省宣傳部指令江陰縣宣傳部澄清日報
章程與本部前頒發黨報組織通則不合
特發回重擬呈報以憑核轉

呈及附件均悉，所呈澄清日報章程，核與本部前頒各
縣黨報組織通則，多有未合，茲特將原件退回，仰即遵照

黨報組織通則及修正各點，分別擬訂組織大綱工作計劃經費預算職員名冊繕具二份，呈報前來，以憑核轉為要！此令。

照附件存此令

部長馬飲冰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四日

發回澄清日報章程一份

部長馬飲冰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三日

2. 省宣傳部指令泗陽縣宣傳部所呈擴充圖書館計劃准備案名稱仍用黨義圖書館如增加經費應盡量購圖書

呈及附件均悉。查東台報係間日刊核與中央日報登記意旨不符，所呈各件，自應作廢，仰即知照，此令。

部長馬飲冰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3. 省宣傳部指令東台縣宣傳委員所呈東台報係間日刊核與中央登記意旨不符所呈各件應作廢

呈及附件均悉。查東台報係間日刊核與中央日報登記意旨不符，所呈各件，自應作廢，仰即知照，此令。

江蘇黨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公文摘要



四二

專載

下級黨部之健全與明年應進行之工作

戴李陶

十九年將告終了，在此一年之終，我們需要注意者，應就本黨今年情況大體上想一想，好來決定明年的工作，自討伐閻馮戰事結束之後，南北各地一般人民對於本黨下級黨部，頗多非難之聲，我就要留神一般人民的觀念，對於本黨下級黨部的不滿，多少要影響到整個黨的信用與力量，所以中央對於下級黨部的整理，非常注意，蔣介石同志由前方回京，第一次在中央報告，很鄭重沉痛的提到此事，固然下級黨部的組織不完備，工作不甚好，乃至辦事人和黨員在各地言論行爲似不妥當，以致引起反感，這是一種事實，但是這種責任，亦不應完全加在我們下級黨部的身上，兄弟以爲本黨的革命工作，當然不能與地方有力者與紳士的習慣思想完全相合，因爲要作改革事業，以致引起反革命者之反感，這也是一種當然應有的事實，一般

人不明白接受三民主義與本黨政策，凡與其利益相衝突者，一概認爲不好，遂藉着缺點以攻擊下級黨部以爲下級黨部不應存在此係一種錯誤。在我們想來。應該努力求下級黨部之改良本黨基礎才能鞏固，現在一般人民藉着下級黨部的缺陷，起而攻擊，此乃穩微間反動思想，與反動勢力之抬頭，自明年起，我們的主要工作對於過去下級黨部不妥當的事實，要求改革，但是下級黨部仍應竭力推進，建設起來，振作起來，反對聲浪中，亦多有正當理由，這種民意，我們應當接受，但是同時含有不少假借民意，利用弱點，以作反革命運動者，我們急應留神，此即本黨明年一個緊要方針。

我們再看下級黨部所以不易健全的原因，完全由於，一、各地人民自治機關的組織未能成立，二、政府的政策推行不開，中央的法令由省到縣，由縣到鄉村，人民無法接受，遂如石沉大海，以上兩件事實，即由於地方人民一般能力之缺乏，以故七項運動，過去毫無辦法，地方情形既係如此，下級黨部在上海地方上，也就很難出有効的

改革事業來，要知道文明國家的基礎在鄉村，歐美各國每村至少有三個受過高等教育的人，一個醫生，一個牧師，一個小學校長，這三個人生活村內，事事立在指導地位，在我們中國的鄉村裏，祇有一個蒙館先生替人家寫寫婚書和神主牌，如此情形，地方自治又從那裏自治起，號令又從那裏推行起呢，所以下級黨部的不健，亦由於社會現象的牽掣，兄弟近擬提一議案，由明年起，物質建設工作，務要完成贛海鐵路與粵漢鐵路，滇粵鐵路亦須開工，在水利上則為導淮工程，以上各事應當集中力量來作，此外兄弟仍擬提議以下各事由中央計畫出來，通令各省地方去作，再由各地黨部督促進行，一、在省城及有三十萬人以上之都市，明年定要籌備一醫學專門學校，二十一年開學，每校至少要附有二百架床以上之醫院，二、各省一定要籌辦一個高等農業學校，至小要附有五千畝以上之農場，一萬畝以上之林場，此校須設在適合開發該省荒地指導人民便利的地方，此外要就舊府道屬為一標準，辦一中等農校學校，至少附有五百畝以上之農場，一千畝以上之林場，均限於明年年底籌備齊全，後年定要開學，三、在三十萬人以上之都市，大的要辦一高等工業學校，小的要辦一中等工業學科，別則以地方需要為標準，附設相當的工廠，亦

要明年籌備齊全，後年開學，以上各事辦好，數年之後，即可大見功效，國家社會的力量，一定會能猛進的躍進一步，此乃為長者折枝之事，而非挾泰山以超北海之事，各省各地的力量，一定都能辦到，這些人才造就出來，領導人民作建設事業，則人民的能力也是隨之增加，可為人民政治的幹部，此外我們明年對於下級黨部的整理，亦有妥當的方法，定要積極的推進工作，兄弟今日報告在今年當為最末一次，希望各位同志對此多加注意，定好新的方針，放開手去努力進行。

繼續努力以求貫澈

胡漢民

各位同志，總理遺囑上有，『繼續努力，以求貫澈』兩句話，這兩句話，是緊接上面『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而來的，這樣我們可以深切了解所謂凡我同志者，務須『繼續努力』，才能貫澈革命的目的，更推進一步說，甚至無論做什麼事，——別於革命以外的事，也務須繼續努力，才能見到良好的效果，獲得美滿的成就。

我們曉得一個國家和民族的生命之綿延，是完全依據『適者生存』的定律的，因為唯『適』，才能生存，——才有

生命之縣延，但是「適」又是什麼呢？進化論者說，所謂適，是與外界相應之謂，宇宙本着「生之衝動」的原動力，不息地前進，芸芸萬象，如果要存在乃至能存在的，也必須本着「生之衝動」的原動力，不息地前進，以永相互的適應，同時又因為不息地前進者太多，於是又發生「生存競爭」，求適中之適，各期其生命之存續，「生存競爭」也可以說是「繼續努力」，因為照上面的說法，要想生存，不是一時的競爭所能奏效的，一定要繼續不斷的努力，始能將生命永地維持，如果只是一時的努力奮鬥，那末等到中途停止的時候，生命也必隨之而中斷了，如今我們將這個意義用到我們的革命工作上，正是一個嚴重的教誡，簡單說來，

我們做革命工作的人，大家不當泛泛的稱述三民主義和以革命相呼應而已，是的更進一步達到實現主義，完成革命的目的，要達到這個目的，必須「繼續努力」，以不息地前進的精神，排除革命的障礙，這樣中華民族的生命，才能永永地縣延，中華民族的將來才能適存於世界。

前幾天，中央常務會議有個決議案，大意是「凡各機關長官，應督促各該機關職員，認真研究黨義，再介紹入黨，作為預備黨員」，當我們接到了這個決議案時。就回想到本院過去，也曾有過一個黨義研究會，但以事實上看

來，大家能十分努力研究的，實不多見，至能互相切磋的，似乎更少了，固然，這種情形，本不僅本院為然，其他各機關中也有很多是有名無實的，可知各機關長官，對於自己機關的職員，不切實負起責任來認真督促他們研究黨義，是一件不能諱飾的事，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細細檢查自己過去對於黨義的研究，其成績何在，認識程度又如何，並將中央認真研究黨義的決議案看看，應該覺得何等的惶恐和慚恧，從此，便可證明我們在任何事件上，未必能謹守「繼續努力」的遺教，認真奉行，研究黨義，僅其中之一端罷了。

現在是訓政時期，也就是以黨治國的時期，換言之，現在是訓政人民運用四權，以達到憲政的過渡時期，在這個過渡時期中，黨員和在革命政府之下的各機關職員，不但應該了解黨義和認識黨義，更該將黨義灌輸到人的腦筋裏去，以推進訓政的設施，關於黨義的認識和黨員的資格，在蘇俄和土耳其是規定得很嚴格的，蘇俄共產黨，十分霸道，他不但在政治上如此，就是在工會，農會，合作社等，也都要由共產的員來指揮，不准旁人參與，我們有所謂細胞組織者，把全黨一百二十萬黨員，分成三萬八千個細胞，分佈在黨員工作場所中活動，至於入黨的資格，

須經過六月至二年的候補時期，凡辦工出身赤軍，候補時期為六個月，農民和手工業者，是一年，官吏和自由職業者為兩年，候補期滿，可須經過兩人至五人的介紹，方能作為正式黨員。土耳其的國民黨，對於黨員資格的規定，比較鬆動，即凡官吏便莫黨員，因為他既能在黨所指導之下的政府中工作，推行黨的政策，并以黨的主義來領導人民，他所做的工作，同黨員已無甚差別，故可許為黨員，但是恐怕他還沒有充分認識黨的主義和了解黨的政策，不能立刻認為正式黨員，只能作為義務黨員，對黨沒有發言權選舉權，和被選舉權，其唯一的義務，就是服從黨的主義和命令，以推行黨的政策，至於我們中國國民黨，對於黨治下各機關職員雖沒有明顯地承認他為黨員，但實際上已看他與黨員無異，就我們徵收所得捐一項而論，本來是應該限於黨員的但是現在凡是各機關的公務人員，無論黨員或非黨員，都一律徵收了，這是什麼緣故呢，是為（一）公務人員現服務黨國當然要推行黨的主義和政策，所以黨就認為各機關的職員為相等於黨員，這一點，同土耳其國民黨認國家官吏即為義務黨員的意思相仿，（二）公務人員犯了法，照法律規定，要與黨員受同等的懲處，民國十六年七月國民政府遵照第五十八次中央常會，及第十五次中

央政治會議決議案頒布「服務人員，雖未入黨，一律以入黨論，其有犯罪，照黨員背誓條例擬處」，命令，就是根據上述的兩個意思而發的，不過中央現在要使革命政府之下各機關，職員，研究黨義和先做預備黨員一年，然後成為正式黨員，其辦法和用意，既較土耳其為完善，更沒有如蘇俄的專擅與嚴格，因為我們身為黨員和官吏，不應該泛泛的懂得黨義，並須將黨義仔細研究徹底明瞭其精義所在，以增益推行政策的成效，所以照現在的情形，並不是非黨員不能做官，倒是做官的人非澈底認識黨義不可，至於入黨須先做預備黨員，無非考察入黨者的思想和行為對於本黨是否忠實，是否努力罷了。我們確信在這個時間和空間之中，不論黨員或官吏，除絕對服從三民主義，並努力求其實現以外，其他種種，都不足為我們努力的目標，我們黨治下的黨員和官吏，負起全責來領導全中國四萬萬人民，造成光明燦爛的三民主義的國家，也就是要使全中國四萬萬人民，都能如黨員和官吏一樣，先堅決地信仰三民主義，站在同一戰線上向帝國主義以及種種腐惡勢力去進攻和奮鬥，但是在黨治下的黨員和官吏怎樣才能擔負起領導民衆和民衆主義化的使命呢，那就非先使負領導人民使命的黨員和官吏，先自身澈底認識黨的主義不可了。

在這個嚴重的意義之下，今後本院同人，乃至其他政府機關裏的同志，對於黨義研究，決不能再像以前那樣疏懶，而必須「繼續努力」，是一件絕無疑義的事。

總理昭示我們，「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我們對於黨義固然應該繼續去研究，便是對於各人自己的工作，也應努力去推進，以立法院論，如果一切擔任工作的人都存着「把法律立好，責任就完了」的念頭，那末這所立的法，其效果一定會等於零，所以在法律公布之後，繼續努力去闡述法律，便是一步重要的工夫，其次，近來有很多人說，國民政府自成立五院以來，要算立法的工作最緊張，最有成績，這句話說得對不對，似不用我們去評斷，假定是的，那我們是不是就該自滿和自驕呢，照兄弟想來，如果以我們的工作和在火線上的武裝同志相比，真不知相差幾遠，武裝同志們剛剛把叛逆討平，中國統一，又要席不暇暖的遠征湘鄂，進剿匪共，他們以櫛風沐雨的精神，拯人民於水火，這是何等偉大的功績，這樣看來，本院目前立法委員雖以任滿休假，但各處會職員，却決不能同樣休假，在工作上稍稍怠緩下來，本院二週年紀念那天，兄弟曾經想過，「也許明天總可以休息了吧」，可開到翌日，這裏開會，那裏討論，依舊忙得不亦樂乎，兄弟的身

體，雖覺勞頓，但是精神上反獲得愉快，何以故，因為一個人——尤其是訓政時期的黨員和官吏不辭勞瘁，為主義政策去努力，是一種應盡的責任，「安逸」兩字並不是我們革命者所應尋求和享受的。

在偽古文尚書上，有無逸一篇，內中有一句說，「不知稼穡之艱難乃逸無逸」一篇雖出於偽古文尚書，為後人所假託，然而這一句話都是千古不斷的名言，所以尚書儘管偽造，儘管假託於周公戒成王之辭，並不能減低此語的價值，流傳至今，也幾乎有二千年了，的確，在農業社會的過去，做國君的人如果不知稼穡之艱難，放僻邪侈，又無事不可為，可知這句話，實在含有深刻的意義，我們現在拿這句話推想到中國目前的狀況，應該發生些什麼感想呢，十餘年來，新舊軍閥，窮兵黷武，禍國殃民，其中受痛苦最深的，就要算農民，農民受軍閥的宰割屠殺，田地早變為戰場，住所已化為灰燼，在這種傷心慘目的情景中，想求艱難的稼穡而不可得，尤其陝甘二省，祇是餓莩載道，轉死溝壑而已，我們身為革命政府之下的官吏，不能體察人民的痛苦，妄是各該機關的長官，親自出求暇逸，試問將何以救國，如何去鞏固政治的基礎呢所以我們要認識立法院過去兩年中國努力所得的結果是我們負着領導

民衆的革命者應盡的義務，在民衆們未脫離水深火熱的艱險環境之前，僅是我們革命者所要努力的千萬分之一，萬不能算怎樣一回了不得的事的。

今天紀念週，人數似乎少些，固然立法委員因任滿不到，但各處會職員，就不應規避，也許有些人以為兄弟今天也未必來，一定請祕書長或其他人員報告一下，便算了事，大家到不到，還是隨便罷，如果大家真的存了這種心思，真是大錯特錯，何以呢，因為即使兄弟請祕書長或其他人員報告，這是因舉行總理紀念週而報告，大家還是應該出席靜聽的，如果現在你們出席，是爲了兄弟報告之故，或爲了兄弟是一院院長之故，那就笑話了，其實兄弟所以每次要自己來報告，並不是在一院之中祇有兄弟能講話，更不是兄弟的話要比人講的通，乃是爲鄭重舉行紀念週，並想和各位見面得到講話的機會的緣故，可是近來聽說各機關舉行紀念週，如果不是各該機關的長官親自出席報告，出席紀念週的人便特別減少，有的竟不待散會，便逐漸自由離席了，這種荒謬的行爲，真應該嚴厲去糾正，須知我們出席紀念周，無論聽任何人講讀總理道教，或報告工作，一方面既可供我們參考，爲立身行事的準繩，同時又可轉換我們的腦筋，振刷我們的精神，好比我們在

學校裏讀書，一天到晚研究物理，化學，算學等等，一定會攬到頭暈目眩，如果中間改讀些文學書，使比較的有些興趣了，我們現在雖然不是在學校裏讀書，但是我們一天到晚在法律中討生活，未免覺得單調，如今藉紀念週講讀和研究，我們所立的法律，有無違反總理的遺教，本院同人，如能人人如此，不但對總理遺教有澈底的認識，就是對本院所立的法律，也逐漸會有相當的了解。

講到了解法律一層，在本院同人，真是一個極好的機會，兄弟相信在本院工作兩年，如能處處用功，刻刻留心，所得的法律知識，一定比在法律學校專讀三年法學書的有成效，同時，我們既在本院工作，研究法律，也是一件必要的事，自己明瞭，固然很要緊，便是人家問問，也可以暢快地回答了，由此看來，我們在立法院中增進法律知識，本是『近水樓臺先得月』，可是有些人反覺得法律枯燥無味，不但不肯研究，反而想脫離立法院，以爲某要人是有政治黨務地位的，請他寫一封八行書，總應該所求必遂了吧，官既可升，財又可發，天下爽心事，孰過於此，這種人不僅談不上法律，簡直不配做公務人員，即使他能在立法院工作一百年，也必定毫無寸進，絕無希望的，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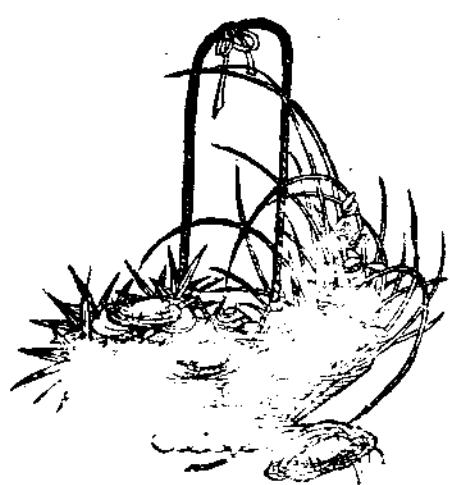
也應該知道兄弟生平，是向來不做「以上侵下」的事的，什麼叫做「以上侵下」呢，就本院來說，凡本院各處會，範圍以內的事務，兄弟已責之於各處會的長官，認為各有主管，斷不願擅加干涉，但是各位不要誤會了，以為兄弟絕對不管各處會的事，甚至以為橫豎院長管不到，大家不妨放浪些吧，這在此設想的，是自甘下流，在兄弟，都也未必

真輕輕放過。

總括今日的話，我們處於以黨訓政的今日，無論黨員與官吏都負着領導民衆，實現三民主義的責任，在這個時期，無論對於黨義，對於法律，對於自己的工作，都該繼續努力，專精會神地做去，使我們革命的目的，能於最短期間得以貫澈。

(完)

江蘇黨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專載



附錄

本會第五十次總理紀念週

孫鴻哲報告省府最近工作

胡樸安演講讀書的目的

本會於一日上午九時，在大禮堂，舉行總理紀念週，出席者有省政府代表孫鴻哲，整委楊興勤，曹明煥，胡樸安，暨各縣童子軍指導員，及全體工作人員等二百餘人，主席胡樸安，領導依儀行禮後，由主席介紹省府代表孫鴻哲報告最近政治工作，繼由胡樸安演講讀書之目的後，禮成而散，茲將報告詞及演講詞摘錄於下。

主席，各位同志，今天代表省府

孫鴻哲報告
報告最近政治工作情形，雖過去一周
省府最近工作
，省府並無特殊工作，茲就普通者，
作簡略報告諸位。

民政
(一)關於江甯市縣劃界交割事權辦法，
業經民，財，建，教，農，五廳簽註，提會
修正。(二)江都縣縣長陳肇榮，呈請修正各縣各局長考核

章程案，省府決議交編審會審查。(三)民政廳第三科科長辭職，調第一科長充任，遺缺由錢慈嚴繼任。(四)金壇縣縣長朱廷鑾等，改代為署。(五)上海公安局長沈靖華，調青浦，青浦公安局長調睢甯。

財政

中央決定，自二十年一月一日裁釐，本省營業稅原定進行步驟，略加變更，並重行召集籌備營業稅委員會，(一)省府據崇明呈請，撤銷沙田分局，已決議轉呈財政部核辦。(二)崇明寶應等縣，呈請加徵畝捐，已經省府通過。(三)泰興縣財務局長譚祥慶，記大過一次。(四)無錫縣法院經費，已核定每月一千四百元。

建設

(一)建設公債，本年額定發行四百萬元，一百五十萬元已令各縣推銷，但各縣因種種關係，當未悉數募集。(二)本省各縣第二次徵工築路，已電令限十二月一日為全省開工之期，已開工者，有江甯，六合，句容，崑山，錫山，睢寧，沐陽等十五縣，定十二月一日開工者，為鎮江，如皋，淮安，銅山，蕭縣，邳

縣等九縣，定十二月十五日開工者，爲溧陽，二十日開工者，爲阜甯其次如太倉，興化，高郵等二十一縣，雖未呈報開工，亦均在籌備中。（三）京湯路今將改定路線，一面先從南京築起，一面從湯山築起。（四）句容環城馬路，自東而北，今已成半，明年可完工。（五）京蕪路共分五段，第一段已成，當可鋪面，第二三四段，亦擬徵工建築。（六）省句路共十二里，已成其半，即將鋪面，明年完工。（七）環湖路已測量完竣，刻正籌備規劃及預算，擬分兩處興工。（八）武進縣窩運河即將開工，經費爲三十萬元，十五萬爲地方自籌，十五萬爲省府設法籌借撥助。（九）武進之孟河，亦正籌開，長約四十里，經費爲十八萬元，不足之四萬，由農行借用。（十）江北之響水河，開濬經費爲二十萬元，省籌十萬，餘爲工賬會之餘款。（十一）裏運河開濬經費約十萬元，長約二十五里，此款擬從治運經費中設法，一從無錫起，一從蘇州起。（十二）省會建設工程處，原有預定實施區域，其進行步驟，先從登記土地入手，次即規劃建設。（十三）伯先公園設置無線電放音器，即將置辦。（十四）徐州電廠，原爲逆產，今行院已令發還，（十五）設法限制並取締內河小輪，以重航政。（十六）商人團體立案，省府已評訂通則，令知照。（十七）建設廳擬籌

辦度量衡檢定所。

教 育

識字運動宣傳委員會，工作進行程序，及經費二千五百元計算，均已通過。（三）溧陽教育局長，由縣督學楊懋暫代。

胡 樸 安 講 詞

主席，各位同志，樸安前因身體欠佳，對於本整委會的總理紀念週，不克常來參加，至爲歉仄，今天在舉行總理紀念週後，尚有各縣童子軍指導員的聯合宣誓，和江蘇省立醫院院長的補行宣誓，關於本會的工作報告，想各位大都知道，茲爲經濟時間，省去報告。

最近，本會及各機關，有十小時工作辦法的規定和實行，其辦法大都是就平常的八小時工作之外，增加讀書一小時，和運動等一小時，今姑把這讀書問題，提出與諸君商量。

讀書是人生的重要問題，不論青年男女，都應該讀書，但是，我們讀書，究竟是爲什麼，是否是爲讀書而讀書，一般人的見解，以爲讀書是求知，讀書是爲做政治工作，讀書是爲自己，所以有在校要讀書，在社會就不必要讀書的說法，其實這又未必盡然，我個人的意思，讀書是爲

做人，而不是爲讀書而讀書，比如讀書的目的是爲讀書，那麼就變成爲讀死書的書獃子了，這種死讀書的書獃子，於個人固然無害，於社會亦是無益，這樣未免失掉讀書的意義，而成爲無聊的舉動。

人生在世，應個個勉力做人，但現在竟很少有完全的

人，很多人，并不是爲做人，而是爲混世，混過一生，就算了結，這樣混世的人，未免太沒有人生的意義了！所謂做人，就是要自己能勉力修養，和讀書，以做人爲讀書的目的，而讀書是爲做人的手段，如果說讀書是爲吃飯穿衣，那麼這個人就變成飯桶和衣架子了，現在，我們知道要做人必須讀書，而讀書又不限於學校，因爲社會的四週，到處都充了學問，本會於辦公時間之外，增加讀書的時期，其目標固然是爲求知，其實亦爲做人，至於人之如何做法，因無一定的方式，不過做人的方法，第一是應自省，就是反省一己之錯誤，一己之行爲的善惡，第二是要立志，如我們能立定做人的志願，那麼終有成功的一日，不可徘徊歧途，瞻前顧後，要能把握的住，要能勇往直前，其次我們應有二種注意的地方，一是不變的志願，一是要變的行爲，有了志願，一切行爲，即不致於出軌，不過行為因適應環境，有時亦須變動，否則就有走不通的危險，

如果一個人沒有志願，那麼不但是成了飯桶和衣架子，結果也許會不知成了個什麼東西，凡我同志，願大家都立志勉力做個好人。

本會第五十一次 總理紀念週紀

本會於八日上午九時在大禮堂舉行 總理紀念週，出席者省政府代表何玉書，省黨整委楊興勤曹明煥祁錫勇馬飲冰暨全體工作人員百餘人，主席楊興勤，領導依儀行禮後，介紹何玉書報告省府政治工作情形，繼由主席報告最近政治黨務概況畢，禮成，茲摘錄報告詞於左。

何玉書報告

主席各位同志，今天玉書代表省府報告一週來政治工作情形，其內容大概可歸納六點，就是用人，財政，緊縮糧食，預算，和統一附賦等問題。

◎用人問題

在考試尚未完全實行的時候，政府的用人，苦無標準，即感有很大的困難，過去省政府的用人，是採用甄用介紹等辦法，但終感有很多的缺點最近中央因注意地方用人

的問題，曾令各地駐軍，不得隨便，介紹人員，與地方政府要求任用，在地方政府，應該體念中央殷殷望治的苦衷，也應該有一個確定的標準才行，各廳對於縣長局長技術員農林蠶桑場主任等，皆採用甄用或考試等辦法，務使政府之用人，得能實行公開選拔，然用人標準，關係至大，亦應明白規定，故最近省府，已交編審會起草，對於各局處場所主任人員任用辦法，此次原則，已經在上星期確定

了。

四中全會決議要刷新政治，各省二十年度之預算，必須在明年三月造就送核，本省下年度之預算，此刻即應着手，一俟財廳報告提出後，即可詳細審核，擬訂下年預算省府各廳處已着手準備一切。

◎緊縮問題

本省財政空虛，入不敷出，勢非再行採用緊縮政策不可，至於堅縮辦法，擬由各主管機關，斟酌情形，分別緩急，擬定方案，將可以裁併之機關，呈府核議，可裁撤者裁撤之，可合併者合併之，總以減少省庫開支為原則，至於事項方面，應行進行之事業，仍設法照樣進行，不外是要採用最經濟的辦法，來應付目下的狀況。

◎糧食問題

過去兩年，江蘇財政，確實支出，亦無預算，本年度曾訂立預算，但亦不甚確實，大概均係虛收實支，寅吃卯糧，最近在忙漕開征後，還是時時刻刻在起恐慌，以後恐怕還要加倍困難，所以現在的省庫，真可謂庫空好洗，而省屬各機關經費，竟有欠發至數月者，平日大都以臨時收入維持，今後亦將難乎為繼最近省府已決議由財廳將本年度五個月來收支實況詳細呈報，聞本年已收入者約計一千數百萬元，而發出未付之，支付命令及先行透支之款，已有五百多萬元，今省府擬根據財廳詳實報告，再行討論補救辦法。

◎預算問題

江蘇地濱東海交通便利，米糧出口，較為容易，故本省前曾禁止米糧出口之令，過去有時縣與縣亦禁止流通，既而因為事實上發生困難，及上海米商的請願，才把原定限制流通的辦法，暫緩施行，這是去年的事，想來各位也還記得，但是物價的漲落和供給需要的狀況，很有關係，這是經濟下的原理，而使米糧絕對禁止流通，城市裏的人，固然可以有賤價的米吃，然而鄉村裏又如何呢，所以我們應該四面八方都要看到才行，現在百物昂貴，如以農物

價抑低，則農民終歲勤勞，無以爲生，結果鄉農將無意於耕作，大家都往城市裏跑，或者另外去想辦法，這如何的好，最近據農事員調查的報告，和上海市社會局的統計，大概普通一石米之生產費，平均需費十三元的本錢如價

低於十二元，即須虧本，故政府必須定一標準價格，以資

遵守，在標準價內准其流通，根據經濟原則說起來亦可以講的通，至於偷漏出洋一層，南洋印度臺灣朝鮮均毋需我國米糧供給，日本今年亦是大熟，省府擬定標準價爲十一元一石，在標準價以下，准其流通，不過還得領護照方可出口，但是實際上出口亦不過是運到浙江和天津等處，如其超過標準價，就絕對禁止了。其次即爲糧食管理問題，其辦法擬由省府指定的款，購儲食糧，如市價超過標準價格時，即行糾出，在市價低落時，借款收買，惟此中有一須研究之問題，即爲在市價超過標準時，政府儲米所售之價究竟如何，方爲適當，今已登報徵求各方見意，尚希本黨諸同志盡量賜教，俾可收集思廣益之效。

◎附稅問題

各縣稅收原定正稅省附稅留縣，查各縣附稅種類甚多，農民完糧只問應納總數，每每弄不清楚名稱，這種辦法實在是不行，省府爲整頓各縣稅收起見，擬規定附統一

辦法，刻已由祕書處召集各廳人員，共同研究附稅統一辦法，以供採納，此亦爲財政上之一重大問題，深望吾同志隨時賜教。

楊勤興報告

各位同志，剛聽到何同志報告省府最近工作，非常詳細重要，誠使我們在黨務方面負責的同志，很是慚愧，因爲省府工作，能設在江蘇全省人民的利益上着想，如糧食出口，和賦稅統一等問題，尤爲切要，並承徵求本會同人貢獻意見，曷勝感佩，本會的同志，如欲具體的做一報告，亦頗繁多，好在諸位皆爲會內工作的同志，知之已詳，似可暫略，現在把國內的黨務和政治方面，擇其重要者，歸納數點，報告於後。

關於政治方面

自四中全會開幕以來，關於刷新政治方案之進行，今已至如何程度，此次四全會中之決議，最值得吾人注意者，即爲我們在過去所希望而未能實現者，今已有相當之決議，不特有相當之決議，且已實行了若干事件，如裁併騎兵機關一項，工商部農礦部已裁并爲實業部，而部長又決定了爲孔祥熙，因爲國家施政並不在乎多設機關，而在乎

機關能任實際工作，且工商農礦其性質皆可包含於實業之中，而實業部却可總攬工商農礦等事業，次如衛生部，今已決定歸併內政部辦理，因自衛生部成立以來，國內之衛生事業，並未見如何成績，此次歸併，當亦不致有如何影響，內政部長決定劉尙清擔任，原任內政部長之鈕永建已調任為銓敍部長，教育部長原委高魯擔任，今高尙未回國，蔣行政院長暫兼代，如此辦法，不特能人盡其才，將來於工作效果上，亦必有極大之表現，故此次決議案中之裁并駐枝機關，及集中人才，可謂切實做到了。

又最近中央會有兩個重要的通令一、就是禁止行政官吏不得兼營投機事業，二、就是行政院令教育部整飭全國學風，學生不得干涉學校行政，教職員應敦品勵行，以為師表，這兩件事，確亦是頗關重要，因為行政官吏兼營事業，不但妨害職務，且易攸玷官常，至於學生干涉學校行政，隨意迎拒校長，尤非教育之福，這種整飭綱紀的舉動，實在是當今要圖。

關於黨務方面

政治之待刷新者固多而黨務之待整理者亦多關於變更黨務及改進黨務工作兩案，均已次第實行，如河北察哈爾天津北平市，綏遠等處黨務均已決定整飭實施方案，因該

處黨務自閩粵叛變之後，黨員及黨務，確有急待於考查整理者，聞黨員考查時期市黨部為一月，省屬之縣亦為一月，次如江西湖南河南湖北四省，因其匪猖獗，黨務頗受影響故在蔣介石同志出巡剿共時，中央曾委託蔣為市區黨務指導員，想此四省的黨務，將來必有相當之辦法，其餘各省皆應遵照決議縮小範圍，其詳細辦法已交組織部草擬，大致將改部為科，節減經費，以黨員養黨為原則，又最近中央擬準備組織清理總理生時為建造共和所負債款委員會，已派定王寵惠等十餘人籌備。

近來黨部漸被人認為衙門與工廠，黨務工作交漸被認為與工廠人之工作相同，一切飲食起居不勞累類同，至於本黨過去之工作，吾人固不敢謂為成功，然不認為是毫無效力，從今以後希望同志，格外努力工作遵守黨紀，同志中如有須互相砥礪者，應本研究的親愛精誠的精神，互相糾正，互相勉勵，苟欲發言批評，不可脫離事實，不可專憑主觀，務須自反省，先自檢點，先自反證，莫忘懸揣，莫好武斷，以免混淆是非，而陷人於波瀾之中，深願本黨同志共勉之。

本會第五十二次總理紀念 周紀

本會於十五日上午九時，在大禮堂舉行總理紀念周，出席者，有省政府代表陳其采，省黨整委會委員曹明煥祁錫勇，楊興勤，馬飲冰，暨全體工作人員八十餘人，主席曹明煥，領導依儀行禮後，由主席介紹陳其采報告省府最近工作情形，繼由曹明煥報告省黨整會今後工作方針，旋即禮成散會，

陳其采報告 主席，各位同志，今天其采代表省政府，把最近政治工作情形，擇要報告於後，（民政）一、省府決議，延長省會警衛區三個月，完成鎮江等六縣督編保衛團事宜，其各該縣冬防聯防事務，由民政廳劃分辦理，二、臨時軍法會審處，呈請添設臨時看守五名，薪工雜支兩項，決議核減為九百元，三、省省決議，由財廳撥五千元為伯先公園補助費，四、修正國術館章程第一第四兩條，並聘葉楚倫、鈕惕生為國術館董事，（財政）一、省府決議，各縣徵收民欠農行基金，改隨丁帶徵，二、省府准宜興縣呈十九度地方預算不敷，請帶徵冬漕一角畝捐，三、保安處呈，為另開看守所，擬具預算，送請核示，省府決議，每月經費核減為一千三百餘元，（教育）一、教育廳呈請撥助創辦灤義教實驗區基金案，決議二千元，二、江陰縣代理教育局長陸立凡，省府決議改代爲署，三、教育廳委陳紹恕為高淳縣教育局長（建設）、工商

部咨請查照全國度量衡劃一程度各項規定辦法，趕速擬定實施計劃，咨部備查，二、准瀘太長途汽車公司，與建設局協訂租借縣道補充合約備案，三、建設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已成立，（農鑄）一、准崑山縣呈請將未徵農行基金，展緩至明年補徵，二、准優礦商劉連會請採高淳縣花山煤礦一案，經核轉呈部，合准填發知照，又謂，北方之叛逆，業已肅清，在湘贛等省之共匪，猶圖猖獗，查其黨之害及於民，較軍閥為尤甚，蓋軍閥之罪惡，不過剝削搜括民財而已，而共匪則不然，不論巨細，不問公私，不計利害，均須破壞，燒殺劫掠，殘民以逞，中央有鑒於此，今由蔣主席親往湘贛，指揮大軍，以張撻伐，想不久必可撲滅，近來本省亦時有匪共之亂，社會秩序，未能十分穩定，故一切建設事業，亦感困難，因其禍不除，社會基礎，即無由穩固，而人民生活，亦難安居樂業，其次欲謀建設事業之進行，尤非有經濟不可，今本省財政支絀，實無的款，故對於建設事業，已決發行公債，以為補助，尚望本黨各同志，能協助政府，努力宣傳，俾公債得以推銷，事業得以進行，是不特省府同人之所厚望，抑亦我全省人民之福利也，

曹明煥報告 同志，剛才陳先生已將省府一週來工作，作給了我們一個很詳的報告，並且講到共

產黨的種種罪惡，以及中央最近剿匪的辦法，的確共產黨的罪惡，比軍閥還要利害，他們的毒害，以更進一層的到下層民衆中間，他們是全以殘殺破壞為目的，他們殘殺，他們炭燒，他們儘量的造或社會未有的殘忍和恐怖，他們破壞了農村的組織，他們以工人們作他的工具，因此整個的經濟組織，被他們殘殺犧牲，害得透不過氣來，這樣他們是為如何一種的殘忍惡毒的東西哩，我們要使痛苦的民衆，透過一口氣來，必定要澈底的來剿滅共產黨，我們看蔣主席為討伐反動的軍閥，親臨前敵，辛苦了半年多，而軍事剛告結束，征裝未卸，又很快的親自到贛鄂共產黨最多的地方去指揮剿滅，這樣我們可以看到中央對於共產黨是如何的痛惡，對於民衆的實際的痛苦，是如何的注意哩，不過我們為勦滅共產黨，一方面固要藉着軍事的力量，而一方面更要藉着下層的黨的力量，因為我們用軍事的力量來為民衆驅除共產黨，而我們更要使民衆自己能夠深深看到共產黨的罪惡，而能夠自己起來撲滅共產黨，永遠不為共產黨所利用，而他們所以能這樣做，並且知道只樣做，就完全靠黨的力量，在下層來訓練他們，領導他們，我們要使下層的力量，充分的活動起來，那我們對於下層的實際工作，就要設法來推進，因此省黨部最近擬定兩個

辦法，即是各級黨部工作暫行實施方案，即是分區特派員暫行辦法，在工作暫行實施方案中，第一個步驟，就是要注意調查的工作，完全根據客觀的事實，來作一個很詳細的調查，如關於黨員的，地方的，團體的，社會的特殊情形的種種，都須有很詳細的調查，調查所得，再來整理一下，依據調查的結果，分別的予以適當之處理，如對於黨員予以個別的糾正和指導，對於各區黨部區分部的工作，予以適合該區情形的指示，對於各團體的優秀分子，與之聯絡接近，並指導其活動，對於地方的反動份子，須設法防範等種種工作，調查完畢以後，再確定區黨部，區分部及黨員活動之範圍與對象，所謂範圍，就是黨部所在區域，所謂對象，就是該區域內之人家，機關，學校，工廠等等，既確定區域對象以後，所有的黨員，就應當以黨的力量來活動，這縣工作，才可以具體的切實的表現出來，同時我們要這樣的工作做得好，我們必定要告訴他們怎樣做，所以又擬定了各區特派員暫行辦法，這個辦法，就是劃全省為十區，每區確定一個中心縣，每一區特派一個特派員，特派員到中心縣以後即召集該區內各縣黨部代表，舉行談話會，說明工作暫行實施辦法之意義，然後即赴該區各縣視察黨務現況，并指示其工作步驟，第一次視察完

了以後，第二次再赴該區各縣考核其工作成績，指導其進行，這樣各縣的下層實際的工作，可以在一定的時間內，充分的表現起來，而黨的力量，可以漸漸植入社會各種事業之中，而民衆可以自己起來，為他們自己謀幸福，撲滅殘害他們的共產黨，我們知道，在整個的革命進程講，現在已經由破壞時期，到了建設時期，在省黨務整理時期講，已經由整理黨部工作，到了推進黨務工作，這樣我們的工作，是如何的繁重呢？總理說，革命事業，莫難於破壞，莫易於建設，可知我們現在已到了容易時期，不過常人的心靈，每以其容易，反而忽略，所以在這個時候，我們更應當警惕奮鬥，小心翼翼的，加緊的來努力，鬆弛的，要讓他緊張起來，怠惰的，要讓他警飭起來，複雜的，要讓他單純起來，用着全副的力量，順着一定的步驟，切實的做去，破壞時期，已經過去了，革命的先烈，已經犧牲了，他們自己用他們的血，洗出了一條光明的道路，在這光明的道路，只有無數的被壓迫的民衆，呻吟扶持，希求拯救，我們是站在他們的前面，我們要使我們獲得自由平等的幸福，向着大同的道路前趨，我們應當如何的盡我們領導的責任哩？

本會工作人員一覽

十九年十二月

江蘇黨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附錄

助理

彭超

五九

(二) 委員	
常務委員	曹明煥
組織部長	祁錫勇
宣傳部長	楊興勤
訓練部長	黃宇人
秘書處	馬飲冰
事務科總幹事	張淵揚
幹事	胡樸安
(二) 祕書處	
葛克信	
徐鎮南	
許惟豫	
顧一天	
張光漢	
周補天	
呂根昌	
胡鑑遠	
劉亞傑	
劉光煜	

統計科總幹事

瞿嶺哉
葛克信

指導科總幹事
幹事

鄧雪濤
陳康和

助理

陳濟

程如垣

朱繼明

謝德超

李其誠

謝澄宇

王禪

王治隆

汪大傑

陳忠民

王士洵

毛澤洲

喬寶齋

樓曉春

馬飲水

藍潤濱

熊裕芳

綠事

實習員

王九芝
張錦春

調查科總幹事
幹事

鄧雪濤

陳康和

程如垣

朱繼明

謝德超

李其誠

謝澄宇

王禪

王治隆

汪大傑

陳忠民

王士洵

毛澤洲

喬寶齋

樓曉春

馬飲水

藍潤濱

熊裕芳

(三) 組織部

秘書 部長
總務科總幹事

助理

黃宇人
謝澄字
林長風
胡希平

(四) 宣傳部

秘書 部長
總務科總幹事

助理

錄事 助理

馬飲水
藍潤濱
樓曉春
熊裕芳

指導科總幹事

幹事

周化鵬

陳富鋼

王蔚丞

改復初

梁鴻愷

藍渭濱

潘覺民

耿同霖

唐生楠

劉芷薰

李駿良

林弘田

羅中英

王靜菴

王秉夷

黃孝貞

助理

編審科總幹事

幹事

梁鴻愷

藍渭濱

潘覺民

耿同霖

唐生楠

劉芷薰

李駿良

林弘田

羅中英

王靜菴

王秉夷

黃孝貞

助理

圖書管理員

無線電收音員

錄事

附江蘇通訊社職員表

主任

編輯

訪員

藍渭濱

唐生楠

戴標

江蘇黨務半月刊

第四十四期

附錄

樓書錄

程雪心

錄事

馬飲冰

李誦嶠

王振先

陳綺雪

張樹人

戴標

潘誠

臧獄生

潘國俊

夏國麟

劉直民

賀晉

王延慶

涂德義

蘇報社職員表

社長

編輯部主任

編輯

外勤記者

校對員

張中一

戴標

潘誠

臧獄生

潘國俊

夏國麟

劉直民

賀晉

王延慶

涂德義

(五) 訓練部

六一

部長
秘書

總務科總幹事
助幹

錄事

實習員
幹事

張淵揚
于懷忠
陸寶齡
陳靜安
錢國楨
張鐸
楊玉娥
樊孝功
陳普
于懷忠
宋玉風

助幹

民衆訓練科總幹事
幹事

童子軍指導員
合作指委會幹事

凌紹祖
雷澄林
任季璠
吳良甫
孫丹忱
王進珊
談佩言
陳邦才
劉永潤